2023

永續報告書

Sustainability Report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Central Depos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當責治理、永續環境、友善職場及普惠金融

為中央存保四大永續發展目標

將永續發展融入經營策略

穩步前進 持續耕耘

創造永續未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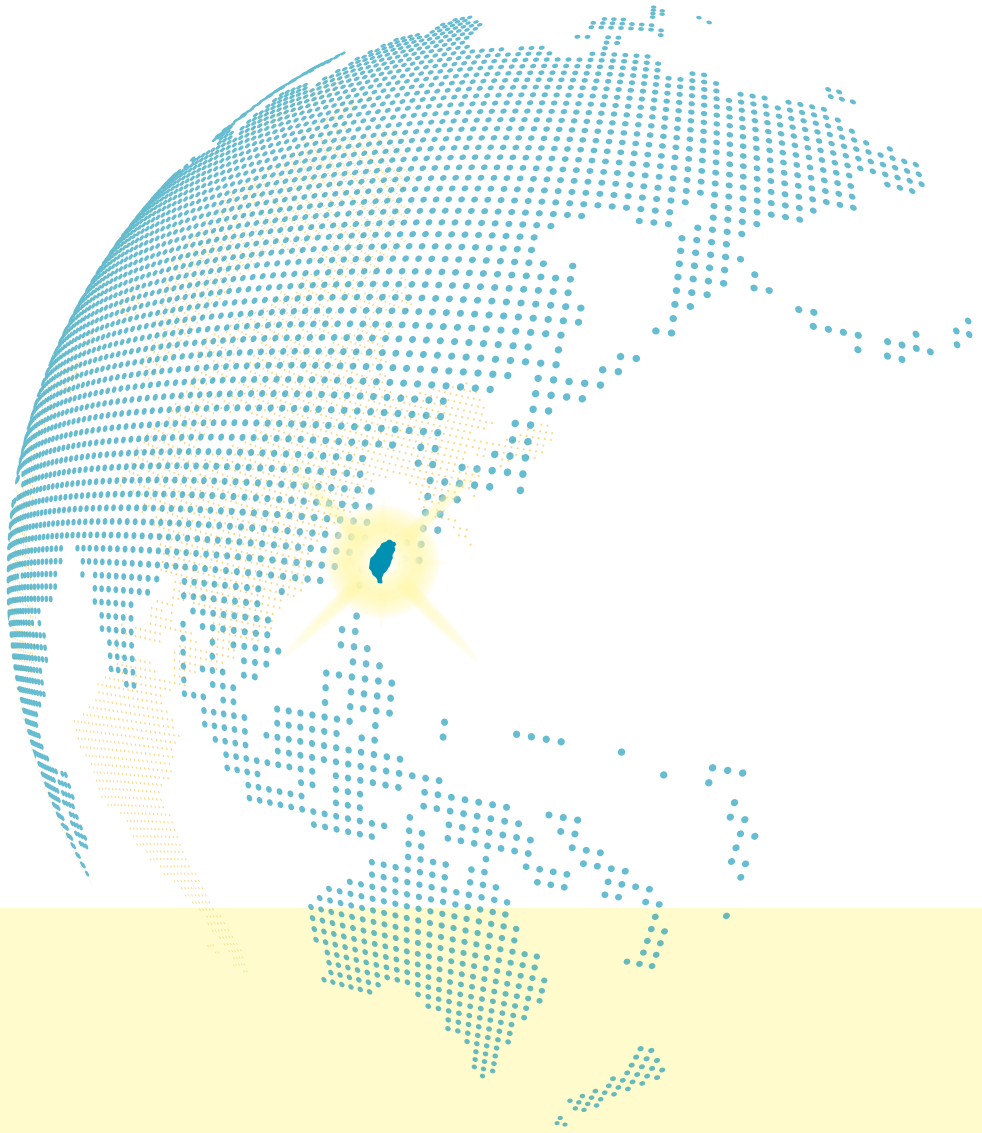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

完善管理

響應國際倡議

永續發展

誠信經營

存款保險

綠色採購

職場平權

社會關懷

營運績效

資訊安全

綠色投資

人才培育

金融教育宣導

關於本報告書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存保公司) 依循全球永續報導準則 (GRI Standards) 2021 年版，揭露 2023 年於環境 (Environmental)、社會 (Social) 及公司治理 (Governance) 相關議題之永續發展情形，亦分享重大性主題之管理方針與績效成果，說明利害關係人議合與溝通。同時，存保公司訂定「當責治理」、「永續環境」、「友善職場」及「普惠金融」四大主軸為發展目標，積極響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簡稱金管會) 所推行之綠色金融政策，作為落實永續發展之經營理念，並透過每一年永續報告書之發行，定期揭露存保公司永續實踐的成果。

報告書範疇與邊界

本報告書之財務與非財務類資訊及數據範圍皆相同，均為存保公司總公司、中區及南區辦事處。

報導期間與發行

本報告書之財務與非財務類資訊及數據揭露期間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保公司自 2022 年起，每年經提報董事會報告後，定期對外發布永續報告書中文版，前次發行報告書日期為 2023 年 6 月，本次報告書發行日為 2024 年 6 月，預計下次將於 2025 年 6 月發行，完整永續報告書內容，可於存保公司官方網站 – ESG 永續發展專區中下載。

聯絡資訊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業務處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3 號 12 樓

電話：02-2397-1155

網址：https://www.cdic.gov.tw

電子郵件：cdic@cdic.gov.tw

ESG永續發展專區

2023
永續報告書
Sustainability Report

目錄
CONTENTS

關於本報告書 01

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話 04

永續發展 ESG 重要成果與願景 06

1 永續發展 10

1-1 永續委員會運作 11
1-2 重大性主題 12
1-3 政策承諾與管理方針 18

2 公司概況與治理 22

2-1 公司概況 23
2-2 董事會治理成果 27
2-3 營運績效 30
2-4 誠信經營 32

3 當責治理 34

3-1 嚴遵法令規範 35
3-2 強化業務管理品質 37
3-3 協助特定金融監理任務 39
3-4 保障資訊安全與實施個資保護 40

4 風險監控及預防 42

4-1 完善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機制 43
4-2 氣候變遷風險因應措施 47

5 普惠金融 48

5-1 普惠金融及金融教育宣導 49
5-2 社會關懷 50
5-3 以創新服務強化民眾互動體驗 50

6 數位創新 52

6-1 研議退場要保機構線上標售作業 53
6-2 資訊系統及電腦工具輔助查核 53
6-3 發展智能風險監控系統 53

7 永續環境 54

7-1 能資源管理 55
7-2 綠色採購 59

8 友善職場 60

8-1 重視職場平權 61
8-2 完善人才培育 67
8-3 健全福利及照顧 68

9 響應國際倡議 72

9-1 參與國際金融組織 73
9-2 推動國際合作與交流 75
9-3 舉辦國際研討會 76

附錄 77

GRI Standards 準則索引表

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話

董事長 蘇財源

2023 年全球經濟金融局勢持續動盪，包含歐美銀行倒閉危機、地緣政治風險導致能源及原物料價格上漲，以及全球通貨膨脹高居不下，促使多國央行紛紛祭出貨幣緊縮政策，間接為金融市場的發展帶來不確定性，**「保護存款人權益」**已成為穩定金融市場的重要課題之一。

面對全球金融情勢大幅變動，存保公司作為我國辦理存款保險業務唯一專責機構，肩負協助維護金融安定及保障存款人權益之重大任務，訂定**「中期 (三年) 發展計畫」**，藉由前瞻性思維，精進我國存款保險制度，亦訂定推動與落實永續經營之發展目標，將永續發展之經營理念融入存保公司業務營運。

貫徹當責治理

存保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原則，以保障存款人權益與維護信用秩序，亦高度重視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以具體落實永續經營之目標；存保公司持續深化當責治理、穩固業務發展，包含恪遵法令規範、研擬訂定對要保機構發生經營危機因應措施、強化本國銀行流動性風險監控機制、**導入國際資安驗證 (ISO 27001) 強化資訊安全管理**、優化資金運用管理機制及推動將要保機構 **ESG** 項目納入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評估指標等，積極提升業務品質，堅實完善存保公司之義務；存保公司已**連續 3 年**奉行政院核定國營事業工作考成**等第甲等**，為響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下稱金管會) 發布之「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持續推動永續報告書之編製以強化永續資訊之揭露，透過實際行動展現存保公司對永續發展之重視。

維護環境永續

存保公司秉持愛護地球、珍惜資源之營運理念，透過永續委員會之設置，積極落實永續發展目標，以達成政府 2050 年淨零排放之目標，除策略性規劃將**綠色採購**融入業務營運，亦設有**「綠色節能計畫暨節約能源推動小組」**與訂定**「綠色節能計畫」**，定期檢視節能業務之推動與執行概況。

此外，鑒於氣候變遷對環境衝擊越發顯著，2023 年啟動導入**溫室氣體盤查作業**及完成首份**銀行業整體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分析報告架構**並提報金管會，持續引導要保機構重視氣候變遷議題，展現存保公司積極落實永續環境之決心。

打造友善職場

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存保公司恪遵勞動法令、保障員工合法權利，除完善「選用育晉留」，更制定不法侵害預防計畫、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作業要點，積極保障員工權益；此外，職工福利委員會積極運作，提供員工多項福利補助，建構友善職場育兒環境、鼓勵員工參與社團活動、積極舉辦多元講座等，從而維護員工身心靈健康、竭力打造幸福職場，積極實踐員工照護、落實員工關懷。

響應普惠金融

為保障存款人權益，並配合金管會普惠金融政策，存保公司積極透過各項存款保險宣導活動，如校園宣導活動、金融服務愛心公益活動及支持公益路跑活動等，積極提升民眾對存款保險金融知識之觀念，並每年進行認知度調查，瞭解民眾對存款保險認知程度，據以規劃及調整宣導策略；2023 年存保公司參與院校影展系列設攤宣導活動及中華愛心公益協會等，至各地區國小協助宣導，並透過各縣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協助對新住民族群宣導存款保險金融知識，更以**「存款保險桌遊設計大賽」**榮獲金管會金融教育優良案件甄選活動**「優勝」獎**，積極響應普惠金融政策及社會公益，實踐社會關懷。

展望未來

身為地球公民一員，存保公司有義務共同實踐永續理念，在永續發展的道路上持續精進、不遺餘力，除落實政策保險之職責外，將持續為維護穩定的金融環境而努力，完善對要保機構風險監控及危機處理機制、強化業務管理品質與協助特定金融監理任務。

存保公司將持續加強存款人宣導活動、積極推動國際合作與交流、落實工作節能減碳，將**「永續發展」**之理念融入經營策略，堅定朝永續經營之目標邁進，與全體要保機構、存款大眾及各界利害關係人攜手打造永續未來。

總經理 鄭明慧

永續發展 ESG 重要成果與願景

E 環境保護

維護環境永續

用電度數約 317,038 度，
較近三年平均用電量 **13.83%**

溫室氣體
總排放當量約為
226.62 公噸

綠色採購
依環境部規範評分考核
92.9 分

響應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線上簽核比率達 **47%**

配合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完成首份銀行業整體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分析報告架構**，並提報金管會。

S 社會責任

響應普惠金融

存款保險宣導活動參與數
逾 **1.3** 萬人次

存款保險宣導影片觀看數
逾 **2,000** 萬人次

院校影展系列宣導活動與各地區國小
宣導存款保險知識
12 場 / 達 **3,059** 人次

「存保保額試算專區」造訪數
累積達 **20** 萬人次

民眾存款保險認知度
68.2%

以「存款保險桌遊設計大賽」榮獲**金管會 2023 年度金融教育優良案件「優勝」獎**。

S 社會責任

打造友善職場

年度離職率
1.24%

新進職員起薪高於法定基本工資
1.89 : 1

性騷擾防治講座參訓率
55.6%

性騷擾申訴案件
0 件

身心健康講座參與
168 人次

員工參與工會比率
9 成

人才培育經費
新臺幣 104.4 萬元

申請彈性工時人數
11 人次

G 公司治理

貫徹當責治理

國營事業工作考成
連 3 年甲等

女性董事占比
33.3%

金融機構加入存款保險家數
403 家

簽署 MOU/LOE 之國外存保機構 **26 家**

受保障存戶之戶數比率 **98%**

資安 / 個資安全事故
0 件

查核人員廉政問卷滿意度調查
97.52%

投資永續發展債券約 31 億元，較前一年 **107%**

存保公司願景

存保公司以「發揮存保機制，確保金融安定」為組織願景，因應未來國內外金融環境變動，持續充實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宣導存款保險資訊、強化承保風險控管、完善要保機構退場處理機制，並持續加強與各國存款保險機構及國際金融監理機關之合作交流，俾與國際接軌，並落實永續環境之願景，以達成保障存款人權益、維護信用秩序及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之宗旨。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組織願景圖

願景	發揮存保機制　確保金融安定
願景說明	1. 持續累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以維繫存款人信心及提高風險承擔能力。 2. 持續透過各種管道宣導存款保險，並落實普惠金融。 3. 加強場外監控及法定事項查核機制，積極控管承保風險。 4. 建立完備之經營不善要保機構退場機制，並配合主管機關政策，執行經營不善要保機構退場任務。 5. 加強研究發展及國際合作交流，俾利我國存保制度與國際接軌。 6. 配合政府政策，落實永續經營。

企業標誌與吉祥物之象徵意義

企業標誌

存保公司英文簡稱「CDIC」，取其前後「C」，運用古代錢幣形象，以象徵「存款保險 保障存款」服務理念。

群青色代表「穩健」與「效率」精神

正黃色代表「專業」與「服務」內涵

「雙 C」造型似雙手緊扣、環扣之意，有保護與團結之意象

企業吉祥物

「大象」為存保公司吉祥物，其具有「團結、穩重、任勞任怨」之特色，與存保公司企業精神契合，讓「存款保險，保障存款」不再只是冰冷生硬的口號，而是藉由鮮明生動的活潑形象，更加貼近民眾、成為民眾安心的忠實夥伴，永續承載存保公司「穩健、專業、服務及效率」之企業精神。

存款保險標示牌及宣導海報

存保公司對於民眾存款保障關心無處不在，時時守護民眾存款權益，存款人只要在掛有存款保險標示牌之金融機構存款，即受到存款保險保障。

當存保公司同意承保收受存款之金融機構，即屬要保機構，存保公司將依規定核發「存款保險標示牌」，以供要保機構懸掛於各營業處所明顯處；另為便利存款人辨識，要保機構亦會在營業處所櫃檯上擺設小型「存款保險標示牌」，存款人只要在掛有存款保險標示牌的要保機構存款，即受到存款保險保障。此外，因應數位金融逐漸普及，存保公司推出數位化標示牌，供要保機構置放於網路銀行首頁。

存保公司亦將最高保額及保障範圍，藉由業務宣導海報與媒體露出，積極提升民眾對存款保險之認知度。

存款保險標示牌

最高保額及保障情形

存保公司秉持「存款保險，保障存款」宗旨理念，致力維護民眾「存款」權益不遺餘力。2011 年起存款保險最高保額提高至新臺幣 300 萬元，並擴大保障至外幣存款與存款利息，擴大受保障存款戶範圍，截至 2023 年底比率為 98%，有效落實普惠金融、提升民眾信心及安定金融秩序。

最高保額
新臺幣 300 萬元

保障新臺幣、
外幣存款本金及利息

受保障存戶之戶數比率
98%

1 永續發展

1-1 永續委員會運作

1-2 重大性主題

1-3 政策承諾與管理方針

存保公司致力保障存款人權益，維護信用秩序及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近年在永續發展上積極投入及耕耘，將其理念融入經營策略，跨處室組成永續委員會，負責制定永續發展政策及推動落實永續行動措施，致力將永續經營理念由上而下融入日常營運，透過訂定年度目標及全體員工共同努力及落實，持續朝向永續發展邁進。

2023 年永續委員會會議

永續委員會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3 年度
	第 3 次永續委員會	第 1 次永續委員會	第 2 次永續委員會
會議日期	2023.3.25	2023.7.4	2023.9.21
出席人員	召集人、副召集人及各委員		
會議討論項目	檢視 2022 年永續發展顧問服務專案運行之亮點及待改進之處。	1. 檢視 2022 年永續發展訂定各項目標之執行成效。 2. 規劃 2023 年度永續報告書專案之期程、業務目標、重大性主題等。 3. 規劃並討論永續委員會之組織概況及工作職掌與分工。	1. 檢視 2023 年重大性主題衝擊度問卷調查結果。 2. 討論 2023 年度重大性主題之排序。

1-1 永續委員會運作

存保公司於 2021 年成立企業社會責任 (CSR) 小組，後續因應金管會發布「公司治理 3.0- 永續發展藍圖」，進而將「企業社會責任 (CSR) 小組」更名為「永續委員會」，作為公司永續發展 (ESG) 之決策中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副總經理擔任副召集人，各處室主管擔任委員，並由業務處作為執行秘書單位。

永續委員會每年度固定召開會議，負責研議永續發展策略、制度及執行永續相關活動，以有效整合存保公司資源，將永續策略融入各處室業務活動，並將永續報告書與年度執行成果提報董事會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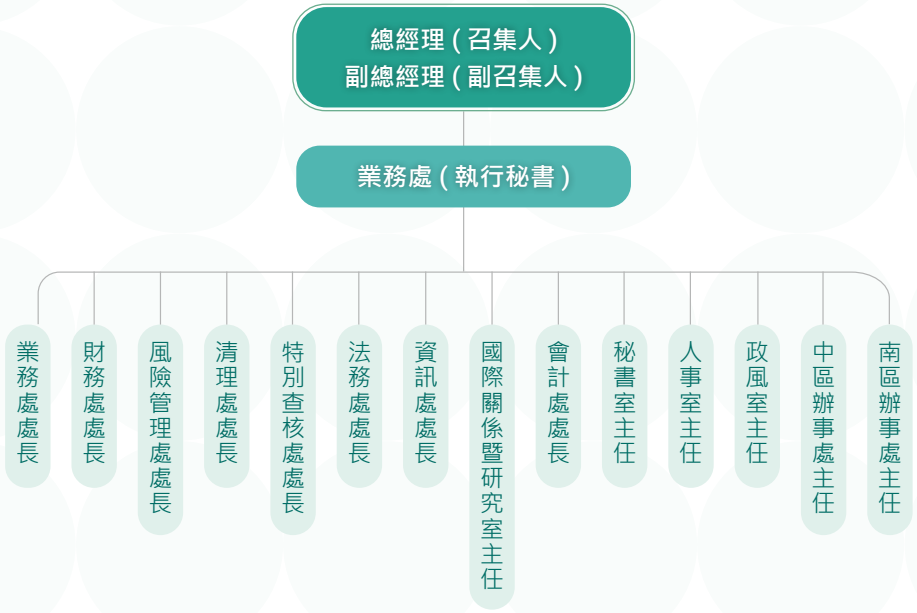

1-2 重大性主題

1. 分析

利害關係人鑑別與了解組織脈絡

鑑別利害關係人：經執行利害關係人鑑別流程，並召開永續委員會確認後，鑑別出政府 / 主管機關、股東、存款人、要保機構、員工、供應商、國際存款保險組織，共 7 類與存保公司利害關係人群體。

蒐集關注議題：存保公司分析全球趨勢、產業特性、內外部業務與活動情形及國際準則 (GRI)，蒐集與盤點關注之永續議題。

利害關係人議合及溝通

存保公司透過下表之溝通途徑，持續向利害關係人溝通永續發展之行動方案，以達到有效議合。

利害關係人		議合目的	議合成效	溝通項目	溝通管道	頻率
政府 / 主管機關	立法院	年度預決算作業應遵循相關法令規範。	可詳閱本報告書 第 2 章：公司概況與治理	1. 預、決算審查及業務詢答	公文、電子郵件、會議	每年
	金管會	業務發展須遵循主管機關所要求各項法令規範 (如：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工作考成辦法、檔案管理法規等)。 建立良好溝通機制，積極配合政府政策，推動存款保險制度健全發展，保障存款人權益。	可詳閱本報告書 第 2 章：公司概況與治理 第 3 章：當責治理 第 4 章：風險監控及預防	1. 檢送部分要保機構之簡明財務狀況及分析報告 2. 函報要保機構財業務狀況分析報告 3. 存保公司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相關統計表 4. 政策宣導執行情形	公文、電子郵件	每月
				5. 函報金融業特別準備金運用及管理概況季報 6. 函報部分類別要保機構之資產暴險分析表、財務報表等分析報告 7. 金融知識普及工作計畫 8. 政策宣導執行情形 9. 消費者保護情形	公文、電子郵件	每季
				10. 存款保險費收取情形 11. 金融監督管理基金資金管理及運用決策小組會議 12. 不法案件訴追進度	公文、電子郵件、會議	每半年
				13. 函報營業政策及營運值 14. 協助主管機關審核系統性重要銀行申報「經營危機應變措施」 15. 工作考成相關事宜 16. 依檔管法規定彙送檔案目錄	公文、電子郵件、會議	每年

利害關係人		議合目的	議合成效	溝通項目	溝通管道	頻率
政府 / 主管機關	金管會	業務發展須遵循主管機關所要求各項法令規範(如: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工作考成辦法、檔案管理法規等)。 建立良好溝通機制，積極配合政府政策，推動存款保險制度健全發展，保障存款人權益。	可詳閱本報告書 第 2 章：公司概況與治理 第 3 章：當責治理 第 4 章：風險監控及預防	17. 法規修正 18. 與國際同業簽署 MOU/LOE 19. 配合主管機關提供相關資訊 20. 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之相關規定	公文、電子郵件、電話	不定期
	農業部			1. 受託辦理農會漁會信用部委託處理資訊機構之業務檢查	公文	每年
				2. 配合主管機關提供相關資訊	公文、電子郵件、電話	不定期
	金管會 中央銀行			1. 函報部分類別要保機構業務分析季報	公文	每季
				2. 單一申報窗口工作小組 3. 函報國外存款保險及金融監理相關研究	公文、電子郵件、電話	不定期
	金管會 農業部			1. 金融業務法令釋疑 2. 督促要保機構建立風險管理機制及調整授信政策	公文	不定期
	金管會 農業部 中央銀行			1. 函報基層金融機構相關資料表	公文	每月
				2. 函報申報資料評等報告 3. 函報基層金融機構相關報表 4. 金融聯繫小組	公文	每季
				5. 辦理要保機構申報風險指標資料之查核	公文	不定期
股東	金管會 中央銀行	使股東充分了解存保公司業務執行概況，監督檢視存保公司營運概況，以落實公司治理。	可詳閱本報告書 第 1 章：永續發展 第 2 章：公司概況與治理	1.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	會議	每單月及不定期
				2. 公告預決算書	存保公司全球資訊網	每年
				3. 股東常會	會議	每年
存款人		積極保障存款人權益，並持續宣導存款保險知識。	可詳閱本報告書 第 2 章：公司概況與治理 第 3 章：當責治理 第 5 章：普惠金融	1. 回覆民眾詢問	電子郵件、電話、社群網站	不定期
				2. 受理檢舉及陳情案件	電子郵件、公文、傳真電話	不定期
				3. 存款保險宣導	存保公司全球資訊網	不定期
				4. 廉政法紀觀念宣導	存保公司全球資訊網	不定期

利害關係人	議合目的	議合成效	溝通項目	溝通管道	頻率
要保機構	存保公司與要保機構維繫良好互動，除定期收取保費外，亦積極掌握要保機構整體營運風險。	可詳閱本報告書 第 3 章：當責治理 第 4 章：風險監控及預防	1. 法定查核工作廉政問卷調查	電子郵件、電子化問卷	每月
			2. 存款保險費收取事宜 3. 要保機構管理能力風險調整申報	公文、電子郵件、系統通知	每半年
			4. 存款保險標示及宣導業務 5. 要保機構申報財、業務相關資訊、提供存保公司警訊變動說明及通報重大偶發事件 6. 對要保機構辦理業務集中風險監控及表報稽核 7. 對要保機構辦理各項法定事項查核	公文、電子郵件、電話	不定期
			8. 對要機構辦理問卷調查	公文、電子郵件、電子化問卷、系統通知	不定期
員工	員工為存保公司重要資產，透過建置完善人員培育機制、保障員工各項權益及增進內部有效溝通等，強化存保公司人才競爭力，竭力打造幸福職場。	可詳閱本報告書 第 1 章：永續發展 第 2 章：公司概況與治理 第 3 章：當責治理 第 5 章：普惠金融 第 8 章：友善職場	1. 公司會報、業務改進會議	會議	每月
			2. 首長溝通座談會 3. 廉政會報	會議	每年
			4. 個資保護內容、資安宣導訓練	會議	
			5. 工作內容及員工權益等諮詢	電子郵件、系統通知、公文、講習	不定期
			6. 受理檢舉及陳情案件	公告、電話、會議、面告	
			7. 廉政法紀觀念宣導	電子郵件、公文、傳真電話	
供應商	存保公司與供應商共同遵循政府採購規範，落實公平公開之採購流程，推動永續發展之共榮共好。	可詳閱本報告書 第 1 章：永續發展 第 2 章：公司概況與治理 第 3 章：當責治理 第 7 章：永續環境	1. 對供應商辦理資安外部稽核作業	電子郵件、視訊會議	每年
			2. 採購及履約管理作業	公告資訊、會議、電子郵件、電話、公文	不定期
國際存款保險組織	存保公司積極促進與國際存款保險組織之合作及交流，精進存款保險制度之研究發展。	可詳閱本報告書 第 9 章：響應國際倡議	1. 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 (IADI) 會務及策略方針與研究準則制定事宜 2. 合作備忘錄 (MOU) 及交流意向書 (LOE) 夥伴機構資訊交換及技術協助	電子郵件、視訊會議、實體會議	每年及不定期

評估衝擊顯著性

存保公司透過對 16 位高階主管發放衝擊度評估問卷，就 11 項 重大性主題的正、負面衝擊程度及發生可能性予以評估，並對重大性主題之衝擊程度結果進行排序。

依衝擊程度數值總分，自高至低排序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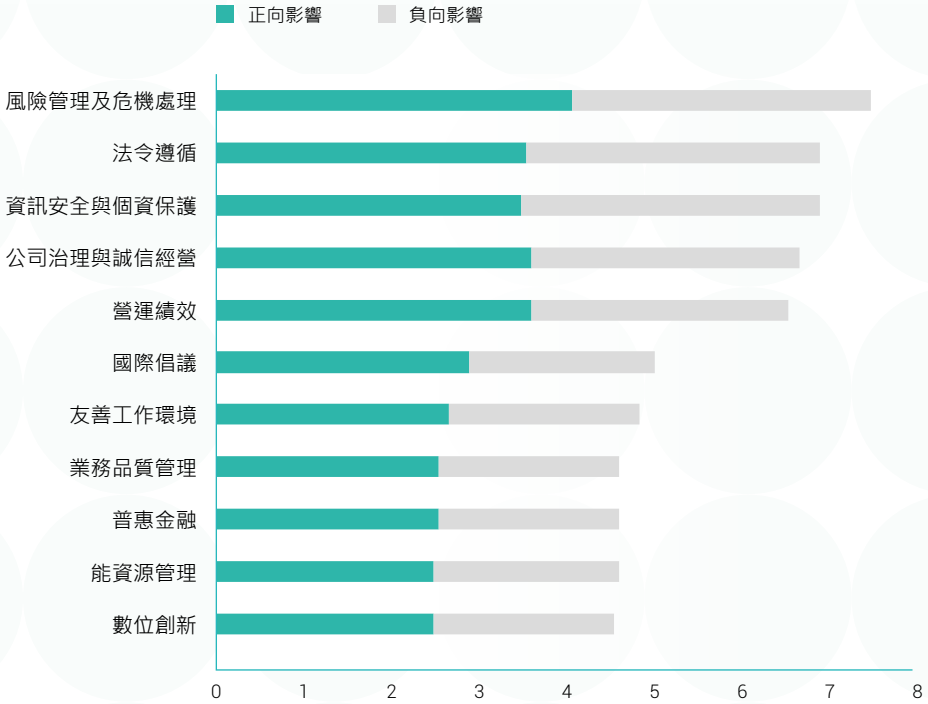

註：原「風險管理」議題之名稱於永續委員會修正為「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重大性主題衝擊度評估結果

存保公司經彙整重大性主題之項目內容並分析各重大性主題之衝擊程度後，召開永續委員會與參考永續發展顧問諮詢意見，為響應主管機關積極推動金融知識普及政策與推行業務數位創新，故永續委員會決議調整「普惠金融」及「數位創新」之排序，以彰顯其重要性，最終排定 2023 年重大性主題順序，可參閱下表 (近兩年重大性主題衝擊顯著性評估排序比較表)。

重大性主題 \ 排序順位	2023 年	2022 年
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1	3
法令遵循	2	6
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	3	4
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	4	1
營運績效	5	2
普惠金融	6	7
數位創新	7	10
友善工作環境	8	8
業務品質管理	9	5
能資源管理	10	9
國際倡議	11	11

重大性主題之相關資訊將揭露於本報告書 1-3 政策承諾與管理方針章節，另各章節亦將回應重大性主題之管理方針、行動方案與管理措施。

2. 排序與指標對照

註：1. ●代表直接衝擊，○代表間接衝擊 (商業關係)
2. 直接衝擊、間接衝擊 (商業關係) 之衝擊情形係以存保公司企業主體主觀判定。

重大性主題	衝擊評估說明	衝擊面向	對應 GRI	回應章節	衝擊邊界						
					政府 / 主管機關	股東	存款人	要保機構	員工	供應商	國際存款保險機構
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1. 面對要保機構涉險種類多樣，積極建置完善風控機制，即時辨識並有效控管各項風險。 2. 完善要保機構退場機制，積極控管經營不善要保機構退場履行保險責任之相關風險。 3. 持續建置完善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定期檢視各項業務風險，有效遵循內部控制制度。	治理 負面 實際	自訂主題	第 4 章 風險監控及預防	●	●	●	●		○	
法令遵循	各項業務與作業皆遵循嚴謹法令規範，積極掌握法規之調整及變動，以確保各項業務皆符合法規。	治理 負面 實際	自訂主題	第 3 章 當責治理	●	●	●	●	●	●	●
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	因應數位時代所伴隨之資安通訊風險，積極提升存保公司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相關意識，主動精進同仁專業能力，有效管制及維護各項機敏資料。	社會 負面 實際	418	第 3 章 當責治理	●	●	●	●	●	○	
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	持續精進廉能誠信價值，強化董事會與監察人之監督機制，積極落實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堅持杜絕弊端與違法情事。	治理 正面 實際	205	第 2 章 公司概況與治理	●	●	●	●	●	○	○
營運績效	穩定存款人信心與金融秩序，厚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展現具備履行存款保險責任之財務能力。	治理 正面 實際	201	第 2 章 公司概況與治理	●	●	○	○	●		

重大性主題	衝擊評估說明	衝擊面向	對應 GRI	回應章節	衝擊邊界						
					政府 / 主管機關	股東	存款人	要保機構	員工	供應商	國際存款保險機構
普惠金融	響應主管機關積極促進大眾享有金融服務，持續提升存款保險金融知識，穩定社會對於金融市場信心。	社會 正面 實際	203	第 5 章 普惠金融	●		●				
數位創新	因應數位時代浪潮，期待現行業務導入資通訊技術，積極促進數位創新之發展，以期提升各項業務執行效率。	治理 正面 實際	自訂主題	第 6 章 數位創新	●		●	●			
友善工作環境	員工是公司重要夥伴，唯有重視勞動權益、杜絕不法侵害，規劃多元福利，投入培育資源，並兼顧軟硬體設施以創造友善環境、使員工於職場放心安心及開心。	社會 正面 實際	401 404 405 406	第 8 章 友善職場	●	●			●		
業務品質管理	各項業務皆健全發展、積極提升作業效率、落實行政透明，亦嚴謹控管保費收取程序，持續精進業務品質，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	治理 正面 實際	自訂主題	第 3 章 當責治理	●	●		○	●		
能資源管理	響應國家淨零排放政策並落實綠色能源與節能減碳之目標訂定及管理，逐步構建存保公司環保節能計畫及相關措施。	環境 負面 實際	302 305	第 7 章 永續環境	●	●			○	○	
國際倡議	擔任國際存保相關組織重要成員，積極提供業務經驗與專業研究能力，以提高國際能見度，持續精進我國存款保險制度並接軌國際。	社會 正面 實際	自訂主題	第 9 章 響應國際倡議	●						●

1-3 政策承諾與管理方針

存保公司識別及排序 11 項重大性主題後策略性訂定各主題之管理方針、年度目標與執行績效，亦訂定 2024 年各項重大性主題之年度目標。

重大性主題	管理方針	2023 年目標	2023 年績效	2024 年目標
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秉持「事前預防重於事後處理」原則，運用監理資訊、結合資料監控及查核措施，積極配合政府機關或外部機構。	資本顯著不足而無法永續經營之要保機構：0 家。	1. 持續採用金融預警相關系統，資本顯著不足而無法永續經營之要保機構：0 家。 2. 持續推動下列主要工作項目： (1) 為瞭解本國銀行氣候變遷相關風險情形，研議本國銀行整體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分析報告架構。 (2) 順應國際綠色金融潮流及配合金融科技持續發展，進行管理能力風險調整申報項目增修 (ESG 及資安項目)。 (3) 因應國際流動性風險重大金融事件經驗，強化本國銀行流動性風險監控機制。	1. 資本顯著不足而無法永續經營之要保機構 0 家。 2. 完成本國銀行整體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分析報告架構。 3. 實施新版管理能力風險調整申報項目，以引導要保機構重視 ESG 及資訊安全管理。 4. 檢討 2023 年主要工作項目執行情形，並視必要性推動優化措施。
	定期檢視與優化資金運用管理機制。	1. 持有金融資產之發行 (保證) 機構發生還本付息違約事件：0 件。 2. 適時檢討及優化資金運用管理機制 (含 ESG 評鑑指標及永續投資範疇)。	1. 持有金融資產之發行 (保證) 機構發生還本付息違約事件：0 件。 2. 適時檢討及優化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減損評估機制。 3. 持續審慎評估與投資重視 ESG 企業所發行之永續發展債券。 4. 投資永續發展債券約 31 億元。	1. 持有金融資產之發行 (保證) 機構發生還本付息違約之損失金額：年度損失金額新臺幣 0 元。 2. 年底永續投資餘額不低於上一年底餘額。 3. 適時檢討及優化資金運用管理機制 (含 ESG 評鑑指標及永續投資範疇)。
	強化危機因應及問題要保機構退場機制。		著手訂定存保公司「對要保機構發生經營危機因應措施」，以因應危機事件發生時存保公司之相關策略，維護金融市場秩序，並保障存款人權益。	參考美國快速處理倒閉銀行案例之經驗，研議規劃問題金融機構退場機制及研修存款保險相關法規，以提高處理效率，充分發揮金融安全網功能。
法令遵循	藉由定期 / 不定期之法令宣導與檢視機制，促使各處室確實掌握法規動態及落實遵循法令制度，並持續優化，以鑑別與因應衝擊。	未發生主管機關裁罰或實施其他監理措施之情形。	未有因違反法令而遭主管機關裁罰或實施其他監理措施之情形。	未發生主管機關裁罰或實施其他監理措施之情形。

重大性主題	管理方針	2023 年目標	2023 年績效	2024 年目標
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	對於存保公司員工與受查要保機構所提供個資資料，持續維運與優化個資保護與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並要求存保公司各處室與員工推動落實遵循，以鑑別與因應衝擊。	1. 個資外洩事故：0 件。 2. 通過第三方獨立機構驗證，取得 ISO 27001 證書。 3. 完成第三方獨立機構所提出建議。 4. 持續推動機房代管方案，將異地機房備援主機委託專業代管，提升資訊系統服務品質，強化資安控管效能，並降低碳排。	1. 個資外洩事故：0 件。 2. 通過第三方機構驗證，取得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證書。 3. 完成改善驗證機構所提出 12 項建議。 4. 完成中、南區辦事處資訊機房之備援主機委託中華電信機房進行代管作業。	1. 持續對存保公司同仁、要保機構提供之個人資料，確實遵循個資保護相關規範辦理。 2. 持續維持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證書有效性。
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	落實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之業務會議決議，確保存保公司治理有效運作，同時，持續檢討各項內部控制作業、評量風險項目，確保各處室有效落實內部控制機制，並藉由各種管道積極宣導與訓練傳達廉政法紀觀念，厚植同仁廉政法令知能與正確廉潔意識，建立妥適檢舉機制與保密措施，最終塑造廉潔誠信文化精神，杜絕貪污腐化及不當利益輸送之風險，以鑑別與因應衝擊。	1. 依存保公司章程及分層負責等各項授權及法規，召開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業務會議，有效經營管理各項業務，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 2. 持續檢討與優化存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3. 廉政講習員工完訓率提升至 50% 以上。 4. 持續提供檢舉專線電話、專用郵政信箱與廉政通報信箱，及專人受理案件保護檢舉人身分。 5. 針對董事具有向監察院申報財產與利益衝突之身分者，協助轉知監察院宣導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之相關規定。	1. 召開 7 次董事會及 24 次管理階層業務會議 (原則每月 2 次)，有效經營管理各項業務，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 2. 董事出席率為 100%，各董事均積極參與公司治理，善盡董事職能，董事利益迴避計 1 案。 3. 修訂「中央存款保險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第十版) 並提報 2023 年 11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俾憑遵循及落實內部控制。 4. 辦理 1 場廉政講習，參訓人次達 102 人，完訓比例逾 65%；另不定期向員工宣達廉政法紀觀念。 5. 民眾使用檢舉專線電話、專用郵政信箱及廉政通報信箱，共計 0 案。 6. 針對董事具有向監察院申報財產與利益衝突之身分者，透過存保公司內網知識管理系統宣導利益衝突相關法規 2 次、各類會議宣導 1 次。	1. 依存保公司章程及分層負責等各項授權及法規，召開董事會及經營管理各項業務會議，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 2. 持續檢討與優化存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3. 廉政講習員工完訓率提升至 100%。 4. 持續提供檢舉專線電話、專用郵政信箱與廉政通報信箱，及專人受理案件保護檢舉人身分。 5. 針對董事具有向監察院申報財產與利益衝突之身分者，協助轉知監察院宣導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之相關規定。
營運績效	藉由提升營運績效，厚植存保準備金與強化履行保險責任之能力，保障存款人權益，促進要保機構健全發展。	保費收入、利息收入及提存特別準備達成法定預算目標。	保費收入、利息收入及提存特別準備均達成法定預算目標，並較法定預算分別超出 15.85%、41.90% 及 20.32%。	保費收入、利息收入及提存特別準備達成法定預算目標。

重大性主題	管理方針	2023 年目標	2023 年績效	2024 年目標
普惠金融	針對大眾及特定族群(如：新住民、原住民等)，藉由多元化之途徑與媒體資源，積極宣導存款保險觀念與提昇存款保險認知度，以鑑別與因應衝擊。	1. 業務宣導據點達 2,000。 2. 宣導活動及影片觀看次數達 1,200 萬次。 3. 對新住民、原住民等族群，宣導存款保險金融教育知識，參與人數達 1,200 人次。	1. 業務宣導據點達 4,609。 2. 宣導活動及影片觀看次數達 2,728 萬次。 3. 對新住民、原住民等族群，宣導存款保險金融知識，參與人數達 2,190 人次。 4.「存款保險桌遊設計大賽」榮獲金管會所舉辦 2023 年金融教育優良案件甄選活動第一組金融周邊單位及金融同業公會之「優勝」獎。	1. 業務宣導據點達 2,000。 2. 宣導活動及影片觀看次數達 1,200 萬次。 3. 對新住民、原住民等族群，宣導存款保險金融知識，參與人數達 1,200 人次。 4. 持續強化網路媒體宣導策略，以提高社會大眾對存款保險認知度。
數位創新	積極觀察科技技術與趨勢，善用科技推動與優化存保公司相關業務執行，提供要保機構及存款人更便利有效率服務，以鑑別與因應衝擊。	透過持續不斷業務興革，精進存保業務執行。	1. 配合存款保險條例施行細則第 5 條之 1，將儲值卡及要保機構電子支付帳戶之儲值款項合併後單獨受存款保險保障，於 2023 年 6 月完成修訂「要保機構電子資料檔案檢核系統」，以利查核時檢核使用，並將更新後之簡易版檢核系統刊登存保公司全球資訊網站，供要保機構自行下載檢核，以提升各項檔案格式及內容建置之正確性。 2. 運用數位科技強化風險管理：規劃建置發展智能風險監控系統，強化對要保機構之風險管理。 3. 善用視訊數位科技，以 IADI 亞太區域委員會(APRC)訓練暨協助技術委員會(TATC)主席國身分，舉辦亞太區「存款保險基金管理與投資：兼顧安全性、流動性暨獲利性」視訊研討會。 4. 為落實數位創新，建置 3D 宣導網站，透過網站讓民眾瞭解「存款保險」相關知識。 5. 為強化處理退場要保機構機制及時效，規劃就退場要保機構標售程序運用數位科技技術，採線上虛擬資料室及線上標售方式辦理。	1. 透過持續不斷業務興革，精進存保業務執行。 2. 完成建置「智能風險監控系統」，整合多個現有資訊系統，並增加重大警示、視覺化、自動化及警示(訊)通知等功能，以有效瞭解要保機構重大財業務變化，及時掌握風險資訊，強化承保風險之控管。
友善工作環境	依法令規定辦理各項職場安全與友善措施，並持續推動優化，以鑑別與因應衝擊。	1. 遭主管機關糾正情形：0 件。 2. 依循法令規定與共同供應契約，辦理保全、駕駛、清潔人員及一般行政業務人員之勞務承攬契約。	1. 遭主管機關糾正情形：0 件。 2. 依循法令規定與共同供應契約，辦理保全、駕駛、清潔人員及一般行政業務人員之勞務承攬契約，違反情事：0 件。	1. 2024 年遭主管機關糾正情形：0 件。 2. 依循法令規定與共同供應契約，辦理保全、駕駛、清潔人員及一般行政業務人員之勞務承攬契約。

重大性主題	管理方針	2023 年目標	2023 年績效	2024 年目標
業務品質管理	藉由簡化、e 化保費收取相關作業流程，提高保費收取作業效率品質，並藉由法定查核工作廉政問卷調查，蒐集受查機構意見，持續推動優化業務品質，以鑑別與因應衝擊。	1. 整體保費收取相關作業均合於規範，違反相關規範要求件數：0 件。 2. 研議修正存款保險費率實施方案，以強化保費收取之差異性。 3. 持續辦理法定查核工作廉政問卷調查，受查核機構人員對存保公司服務滿意度達 95%。	1. 業依相關規範完成 2023 年度保費收取作業，違反相關規範要求件數：0 件。 2. 2023 年 6 月委外辦理「存款保險基金目標值及風險差別費率之研究」計畫案，並於 2023 年底完成期末報告初稿。 3. 持續辦理法定查核工作廉政問卷調查：查核 119 家要保機構，回收 242 份問卷，受查核機構人員對存保公司服務滿意度為 97.52%。	1. 整體保費收取相關作業均合於規範，違反相關規範要求件數：0 件。 2. 參酌委外研究建議，研擬存款保險費率調整建議案。 3. 持續辦理法定查核工作廉政問卷調查，受查核機構人員對存保公司服務滿意度達 95%。
能資源管理	節約能資源，提升使用效率，搭配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達成節約能源與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之階段目標，以鑑別與因應衝擊；並自發性推動存保公司溫室氣體 (類別一與二) 之盤查作業。	1. 達成「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管理計畫」階段目標。 2. 綠色採購績效評核分數達 90 分。 3. 持續推動電子化 Google 問卷模式辦理廉政問卷調查。 4. 完成 2023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類別一與二) 之盤查。	1. 達成「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管理計畫」階段目標。 2. 綠色採購績效評核分數達 92.9 分。 3. 推動電子化 Google 問卷模式辦理廉政問卷調查，回覆率 100%，以每份問卷 10 頁計算，總計節省 2,420 頁之紙張，與 119 份郵資。 4.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結果，類別一：69.69 tCO_2e；類別二：156.93 tCO_2e。	1. 達成「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管理計畫」階段目標。 2. 綠色採購績效評核分數達 90 分。 3. 持續推動電子化 Google 問卷模式辦理廉政問卷調查。 4. 2024 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低於或等於 2023 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國際倡議	持續促進存保公司與各國存款保險機構與國際金融監理機關之國際間合作交流，並積極參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 (IADI) 各項事務與訓練活動，進而提升國際能見度，以鑑別與因應衝擊。	爭取擔任 IADI 重要職務、推動國際合作交流及國際研究成果。	1. 擔任 IADI 最高決策單位執行理事會理事、CPRC 主席、APRC TATC 主席等重要職務。 2. 以 CPRC 主席身分擔任 IADI 治理工作小組成員，參與 IADI 章則修訂及組織改造之重大任務。 3. 與國外某存保機構簽署合作交流意向書 (LOE)。 4. 存保公司撰寫「IADI 金融科技報告 – 臺灣運用監理科技強化純網銀監理 (英文版)」，獲 IADI 正式發布，並刊登於 IADI 官網供全球存保機構及政策制定者等參考。 5. 遵循 EFDI 永續發展憲章相關原則並落實於業務經營。	爭取擔任 IADI 重要職務、推動國際合作交流及國際研究成果。

2 公司概況與治理

2-1 公司概況

2-2 董事會治理成果

2-3 營運績效

2-4 誠信經營

2-1 公司概況

存保公司係依循 1985 年 1 月 9 日總統公布之存款保險條例所設立，同年 9 月 27 日正式營運，財政部與中央銀行及部分要保機構共同出資，其後歷經幾次股權移轉，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起，成為政府 100% 持股之國營機構，主要股東為金管會及中央銀行。

存保公司主要股東結構

股東名簿	股東持股金額 (單位：新臺幣元)	比例 (%)
金管會	5,095,269,000	50.95%
中央銀行	4,904,731,000	49.05%
合　　計	10,000,000,000	100%

存保公司作為國內辦理存款保險之唯一專責機構，致力於保障存款人權益，維護信用秩序及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主要業務範圍包含存款保險、最高保額及風險差別費率規劃執行、存保資金運用及管理、承保風險控管、存款保險宣導、存款保險條例法定事項查核、經營不善要保機構處理、存保制度相關研究發展與配合主管機關執行重大金融政策等，積極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

存保公司有別於一般公司設立目的，非以營利為目標，每年度盈餘皆須按法令要求，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且不辦理配股配息；以 2023 年為例，存保公司全年度營業總收入 (全體要保機構所繳納之保費、資金運用衍生之利息收入等)，扣除相關營業成本及費用 (利息費用、人事費用、業務費用等)，結餘新臺幣 134.01 億元，全數提存為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以厚植履行保險責任能力，提升民眾對存款保險之信心。

CDIC

總公司位置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3 號 11、12 樓

其他服務據點

(1) 中區辦事處：
臺中市西區五權路 2-107 號 16 樓

(2) 南區辦事處：
高雄市苓雅區海邊路 31 號 10 樓之 5

員工人數

162 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立日期

1985 年 9 月 27 日

資產總額

新臺幣 **1,632.73** 億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資本額

新臺幣 **100** 億元；10 億股。

重要成果與績效

最高保額

新臺幣 **300** 萬元

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

1,512 億元

要保機構

403 家

存款保險民眾認知度

68.2 %

存保公司治理架構圖與業務職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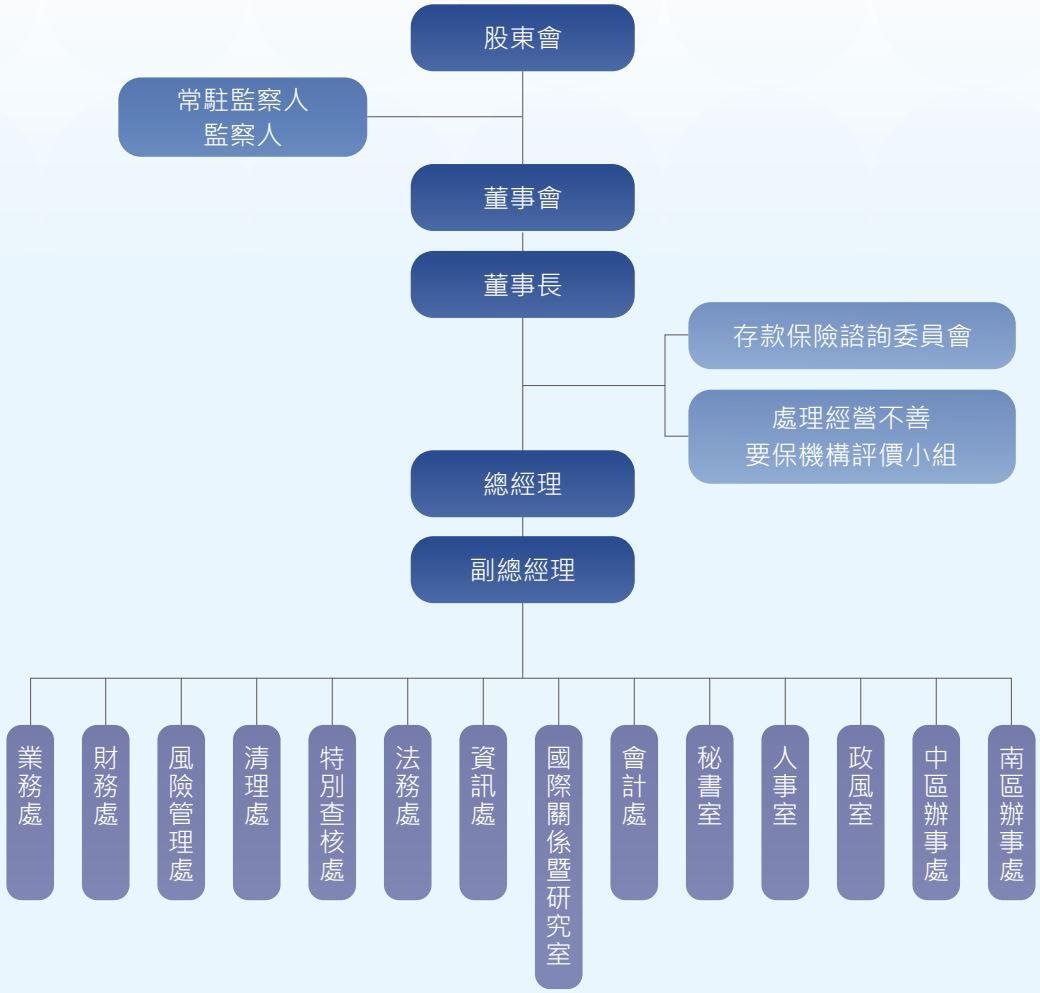

業務處	掌理存款保險業務、存款保險制度研發、最高保額與費率研修、推動永續發展政策、辦理存款保險宣導及金融教育等事宜。
財務處	掌理資金運用管理、經濟走勢及金融商品研析、財務風險控管、融資及對併購機構、受接管要保機構、過渡銀行提供資金等事宜。
風險管理處	掌理金融預警系統、承保風險管理、對要保機構辦理場外監控、輔導、監管、提出終止存款保險契約及協助要保機構處理經營危機等事宜。
清理處	掌理問題要保機構接管、退場處理、對併購機構或受接管要保機構提供財務協助、對停業要保機構存款人辦理賠付、墊付、停業要保機構清理及過渡銀行設立、經營、管理、處分等事宜。
特別查核處	掌理金融機構申請加保、要保機構保費基數正確性、電子資料檔案建置、申報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指標資料之評估查核、行使終止存款保險契約前及履行保險責任前資產負債查核，以及辦理內部控制、內部稽核作業相關事宜。
法務處	掌理契約、法律文件、涉訟、金融法規、存款保險相關法令之研究及辦理存款保險條例有關民事責任追償及事證之查核等事宜。
資訊處	掌理資訊業務之規劃、設計、執行、管理及資訊安全之管制、防護、監控暨其他有關事宜。
國際關係暨研究室	掌理國際合作交流、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有關事務、存款保險暨金融安全網相關問題之研究及雙語化文宣等事宜。
會計處	掌理歲計、會計及審核等事宜。
秘書室	掌理機要、文書、採購、出納、財產管理、圖書管理、公共關係、會議行政暨其他庶務事宜。
人事室	掌理人事管理暨人員培訓等事宜。
政風室	掌理政風業務有關事宜。
中區辦事處	掌理臺中至嘉義地區要保機構經營資訊之蒐集、整理、分析與控管、輔導、查核、處理擠兌及協助接管、賠付等相關事宜。
南區辦事處	掌理臺南至臺東地區要保機構經營資訊之蒐集、整理、分析與控管、輔導、查核、處理擠兌及協助接管、賠付等相關事宜。

金融機構參加存款保險概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全體收受存款金融機構計 404 家，除德商德意志銀行臺北分行已受德國存款保險制度保障，依法得免參加我國存款保險外，餘 403 家金融機構皆已加入存款保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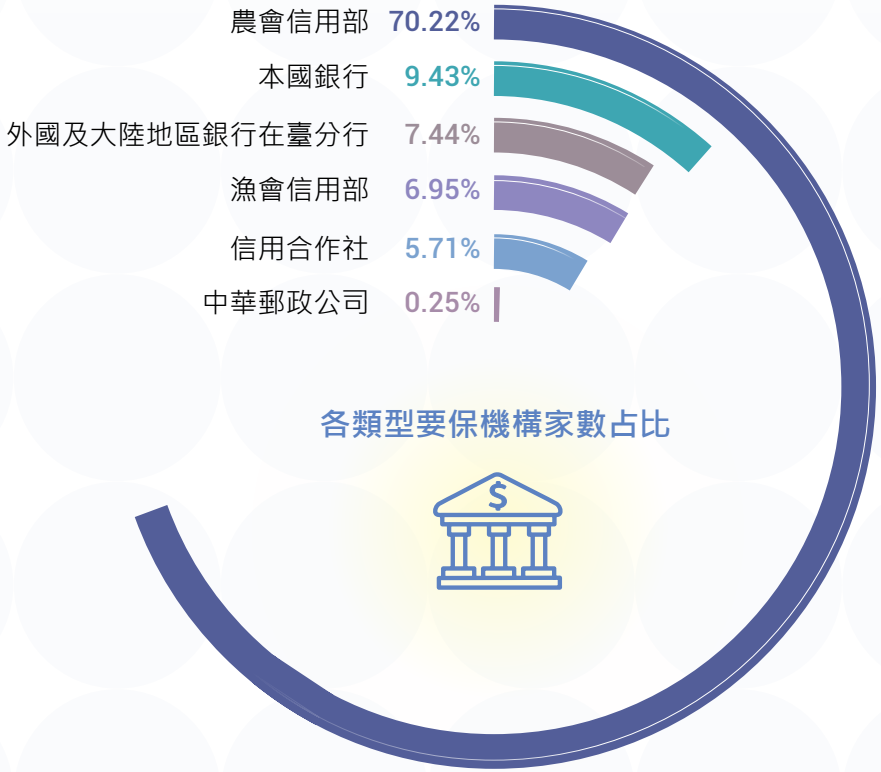

金融機構類別		可投保家數	已投保
民營金融機構	本國銀行	36	36
	外國及大陸地區銀行在臺分行	31	30
	信用合作社	23	23
	農會信用部	283	283
	漁會信用部	28	28
	小計	401	400
公營金融機構	銀行	2	2
	中華郵政公司	1	1
	小計	3	3
合計		404	403

2-2 董事會治理成果

1. 董事會組成與職責

存保公司依公司章程之成立宗旨及配合主管機關監理政策，制訂各項作業法規、標準作業程序，並訂定中期（三年）發展計畫，報經董事會同意，據以執行各項業務。

(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存保公司董事會為公司最高治理單位，依公司章程規定設有 9 席董事，任期 3 年（第 13 屆任期自 2021 年 9 月 22 日至 2024 年 9 月 21 日），均由金管會秉持存保公司成立宗旨、未來發展策略及組成多元化等因子所遴選指派[1]，其中為女性董事 3 人，占比達 33.3%；監察人 3 人（包含常駐監察人 1 人），則均由中央銀行指派，女性監察人 2 人，占比達 66.7%。

董事及監察人性別比	董事	監察人
男性	66.7%	33.3%
女性	33.3%	66.7%

[1] 其中勞工董事由工會依規定推舉後，由存保公司層轉薦送金管會遴派。

現任董事長蘇財源先生及總經理兼任董事鄭明慧女士，均為存保公司於 1985 年通過公開招考到職並由基層做起，歷經存保公司相關業務及處理問題要保機構經驗；其餘董事則分別遴選具金融檢查、國際業務專長之局處主管，及經濟學、資訊管理、財經法學等專家學者擔任。同時，為讓勞工能參與公司內部之決策，基於國營事業管理法規定，選任 2 席勞工董事。

目前董事會具備經濟、會計、金融、法律、資訊科技及風險管理等專業，亦將性別多元及身份獨立性納入延聘考量，以為存保公司帶來不同思考面向及經營方針，提升公司營運效能。

2023 年共召開 7 次董事會議，全體董事親自出席率達 100%，各董事均積極參與公司治理，善盡董事職能，其中董事利益迴避計 1 案。

(2) 董事會推動永續發展概況

A. 永續報告書每年提報董事會報告，並定期對外發佈。

B. 鄭總經理明慧兼任存保公司董事擔任永續委員會之召集人，推動永續發展相關活動。

C. 鄭總經理明慧兼任存保公司董事擔任溫室氣體盤查小組主任委員，督導溫室氣體盤查作業，完成 2023 年溫室氣體盤查清冊，業於 2024 年 2 月出具盤查報告。

D. 響應永續金融作為重要推動政策，除金管會「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外，推動「綠色節能計畫」，引導全體同仁共同落實綠色節能減碳。

E. 簽署預防職場不法侵害聲明、性騷擾防治宣言。

(3) 董事會年度重大溝通議案

本年度重大議案如下：

A. 年度預決算。

B. 重要業務規章修訂。

C. 國際存款保險同業合作備忘錄 (MOU) 簽署。

D. 金融重建基金不法案件之處理。

E. 各單位副主管以上及相當職位人員任免與獎懲。

F. 已退場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保留資產處分策略。

G. 要保機構風險管理能力指標調整。

H. 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作業規定修正等案。

I.「美國 4 家倒閉銀行對存保機制之省思」報告、「存款保險基金目標值及風險差別費率之研究」及「系統性與非系統性風險下問題金融機構退場處理機制與案例研究」等年度重大研究案，強化本公司存款保險相關機制。

(4) 董事薪酬政策

董事長、總經理兼任董事及勞工董事薪酬，係依行政院訂頒之「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金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規定」給與；另部分董事、監察人之兼職酬勞，係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訂定之「軍公教人員兼職支給表」規定支給。

(5) 董事考核機制

落實公司治理、誠信經營及董事會職能，金管會對遴選指派董事訂有考核機制，每年定期辦理董事績效考核，作為個別董事繼續遴派之重要依據，2023 年績效考核結果，均為適任。

(6) 董事利益衝突宣導

存保公司為持續提升董事會成員之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相關法規認知程度，對應向監察院申報財產與利益衝突之身份者，辦理線上 (存保公司內網) 及線下 (實體會議) 宣導，2023 年線上宣導共計 2 次 (3 月 9 日及 30 日)、實體會議宣導共計 1 次 (2 月 22 日第 284 次業務改進會議)。

2. 存保公司功能性組織

存款保險諮詢委員會

1. 1994 年 12 月設立。
2. 依據存保公司組織規程及「中央存款保險公司存款保險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設立。
3. 主要任務為針對存款保險相關之重要議題提供諮詢意見。
4. 運作方式：
   (1) 諮詢委員 7 至 15 人，任期 2 年，聘請學者、專家及金融同業代表擔任，委員人選提經董事會通過後聘請之。
   (2) 諮詢委員會議討論內容及所提供之意見，供作決策之參考。

處理經營不善要保機構評價小組

1. 2012 年 1 月設立。
2. 依據「中央存款保險公司處理經營不善要保機構評價小組設置要點」設立。
3. 主要為辦理經營不善要保機構資產負債評價、策略規劃、賠付成本預估、保險責任履行方式等事宜之審議。
4. 運作方式：
   (1) 評價小組委員 5 至 7 人，任期 3 年，委員人選提經董事會通過後聘請之。
   (2) 評價小組會議召開方式及議案決議應經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送董事會議決。

2-3 營運績效

1. 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

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存保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爰稅前淨利為零。

存保公司近三年經營狀況如下表[2]：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21	2022	2023
營業總收入 (A)[3]	12,231,969	13,163,471	14,488,774
營業收入	12,230,574	13,161,611	14,487,495
營業外收入	1,395	1,860	1,279
營業總支出	12,231,969	13,163,471	14,488,774
員工薪資與福利 (B1)[4]	299,747	309,639	306,060
支付政府之稅金 (B2)	594,843	629,200	675,734
其他營運成本及費用 (B3)	80,434	91,729	105,552
提存特別準備 (C)[5]	11,256,945	12,132,903	13,401,428
稅前淨利	0	0	0
資產總額	137,284,067	149,619,224	163,272,884
負債總額	126,191,671	138,478,688	152,140,626
權益總額	11,092,396	11,140,536	11,132,258

[2] 2021 及 2022 年度為審定決算數，2023 年度為自編決算數。
[3] 項目 (A) 屬「產生的直接經濟價值」。
[4] 項目 (B1~B3) 屬「分配的經濟價值」。
[5] 項目 (C) 為「留存之經濟價值」=(A)-(B1~B3)。

2. 履行存款保險責任之財務能力

(1)「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及「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累積情形

「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及「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之法定目標為「保額內存款之 2%」；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新臺幣 1,444 億元，「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新臺幣 68 億元，占保額內存款之比率分別為 0.55% 及 0.44%，本年度整體提存特別準備金，超過法定預算 20.32%。

未來將賡續充實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以提高存保公司風險承擔能力。

(2) 近三年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成長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2021		2022		2023	
	金額	成長率 (%)	金額	成長率 (%)	金額	成長率 (%)
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125,327,088	10.04	137,622,737	9.81	151,254,360	9.91
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119,279,797	10.28	131,198,978	9.99	144,444,495	10.10
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6,047,291	5.44	6,423,759	6.23	6,809,865	6.01

3. 存保公司財務資訊請參閱全球資訊網站政府資訊公開專區

(1) 2021 年、2022 年審定決算書、年報及會計師財務報表查核報告。

(2) 2023 年 1-12 月會計月報。

(3) 2023 年法定預算書。

◀ 預算及決算書

2-4 誠信經營

1. 強化廉能誠信價值

存保公司肩負保障存款人權益及維護金融穩定之政策性任務，尤其重視誠信經營，全體員工應遵循「公務員服務法」規定，訂有「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實施勞動基準法工作規則」，規範員工應秉持誠信及透明原則執行業務，並設置獎懲制度，結合誠信遵循與績效考核，以貫徹公司全體人員之誠信行為；亦將誠信遵循情形與員工績效考核相結合，以管理及預防員工發生違反誠信之行為。

2. 吹哨者保護機制與管道

貫徹廉能政策，鼓勵檢舉不法，存保公司於官網「廉政園地專區」設有多元檢舉管道，如下：

檢舉貪瀆不法傳真電話：02-2321-5302
專用郵政信箱：10099 臺北南海郵局第 370 號信箱
電子郵件信箱：ethics@cdic.gov.tw

由存保公司政風室受理且指派專人調查檢舉案件，嚴格遵循「獎勵保護檢舉貪污瀆職辦法」與「政風工作手冊」蒐報查察流程，對檢舉人身分予以保密並落實利益迴避。2023 年民眾使用檢舉專線電話、專用郵政信箱及廉政通報信箱，共計 0 案。

3. 廉政會報

廉政會報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副總經理擔任副召集人，各處室主管擔任委員；每年定期召開會議，討論有關上級 / 主管機關所指示廉政工作辦理情形、國家廉政政策宣導、全年度存保公司廉政問卷調查，及監辦採購案件分析等各項議題，亦透過此會議凝聚委員共識，持續強化廉潔治理效能。

4. 廉政風險評估作業

政風室每年度將針對組織、業務特性及違法或違失案件等，評估存保公司整體政風狀況；另按「機關廉政風險人員提列作業原則」掌握公司內部廉政風險人員，以完善廉政風險評估作業，落實預警機制妥適處理，期許透過廉政風險嚴謹之管理，有效機先防制弊端發生之可能，積極維護存保公司廉潔形象。

5. 廉能誠信宣導活動

為深化公司治理及強化廉能誠信價值，存保公司政風室透過多元化宣導方式，提供公司全體人員正確廉能誠信法紀觀念：

(1) 定期及不定期宣導

針對新進與離職員工辦理維護公務機密宣導，並於公司內部系統不定期公告廉能誠信法紀觀念，如：農曆春節、端午及中秋節前夕加強「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宣導，提醒員工切勿接受不當飲宴招待或逾越規定財物受贈並應落實登錄作業，更藉由公司各種會議場合不定期向與會同仁進行廉政法紀宣導。廉能誠信法紀觀念宣導於 2021 年宣導共計 14 次；2022 年宣導共計 18 次；2023 年宣導共計 20 次。

(2) 專題演講

藉由廉政專題演講，結合金融專業與廉潔法紀，強化全體人員之廉能誠信法紀觀念，2021 年至 2023 年分別辦理「貪污治罪條例介紹及案例探討」、「防制洗錢法制及反貪腐案例」、「反貪腐與吹哨者保護」、「企業人權與誠信經營」等議題。

近三年專題演講完訓率

年度	2021	2022	2023
專題題目	防制洗錢法制及反貪腐案例	反貪腐與吹哨者保護	企業人權與誠信經營
參與人數	66	69	102
職員數	150	150	151
完訓率 [6]	44%	46%	68%

[6] 因 2021 年及 2022 年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影響，存保公司採用視訊方式辦理廉政專題演講，然因受限於科技設備人數限制，完訓率低於 5 成，2023 年提升完訓率逾 6 成以上。

3 當責治理

3-1 嚴遵法令規範

3-2 強化業務管理品質

3-3 協助特定金融監理任務

3-4 保障資訊安全與實施個資保護

存保公司以最高標準貫徹「當責治理」以作為永續發展之重要營運基石，除嚴謹遵循法令規範、完善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機制，並強化業務管理品質，更積極配合主管機關監理政策與協助金融監理，以達保障存款人權益及協助維護金融穩定之政策目標。

3-1 嚴遵法令規範

存保公司以存款保險為核心業務，存款保險法規之制定及修正，採取自下而上模式，即存保公司研擬後報經主管機關核定、發布或辦理其他程序，有效確保各處室掌握法規動態及遵循法令。

為確保各處室人員皆能即時掌握法規異動 (如收取存款保險費、資金運用管理、風險管理、查核要保機構、政風業務、處理經營不善要保機構、不法人員訴追業務、資通安全個資保護、採購、勞工權益、消防法規、環境安全等面向)，存保公司於收受公務機關法規異動之宣達公文時，會即時以公文列管方式傳達相關處室，並由主管於內部會議說明，使相關部門皆可確實知悉與因應。

2023 年度未有發生違反法令情事，詳細落實情形如下表：

序號	業務	法令依據	遵循情形
1	**收取存款保險費**	1. 存款保險條例第 14 條、第 15 條、第 16 條及其施行細則暨存款保險費率實施方案 2.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存款保險費收費作業處理要點及保費收取標準作業	1. 每年度分上、下半年各向全體要保機構收取保費一次。 2. 2023 年辦理收費作業均符合規定。
2	**資金運用管理**	1. 存款保險條例第 8 條 2.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營運資金管理作業要點 3.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減損評估要點	2023 年辦理資金運用管理各項作業均符合規定。
3	**風險管理**	存款保險條例第 22 至 27 條	2023 年風控事項均依規定辦理。
4	**查核要保機構**	存款保險條例第 24 條	2023 年對要保機構辦理法定事項查核計 164 家次，包括存款保險費基數 45 家次、電子資料檔案建置格式及內容 45 家次及差別費率風險指標資料 74 家次，對查核所發現之缺失，均函請受查要保機構於規定之期限內完成改善，並追蹤至完全改善為止，以確保申報資料及保費計繳之正確性。
5	**政風業務**	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	1. 貫徹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要求，革除不當受贈財物、飲宴應酬與請託關說等陋習，存保公司除於農曆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前夕加強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外，亦於每月辦理之法定查核工作廉政問卷，調查查核人員有無違反廉政倫理規範事項之行為。 2. 2023 年度未發生同仁違反廉政倫規範之情事。
6	**政風業務**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	1. 為有效遏阻貪污腐化及不當利益輸送，確立公職人員清廉之作為，存保公司落實辦理申報義務人之受理申報、財產資料網路申報授權服務及辦理申報資料抽樣實質審查及審核工作，自成立迄今，均未發生財產申報裁罰案件。 2. 2023 年計受理 17 人財產申報作業。
7	**強化處理經營不善要保機構機制**	1. 存款保險條例　3. 信用合作社法 2. 銀行法　4. 農業金融法	持續研擬強化經營不善要保機構退場前置處理、履行保險責任及清理等相關機制及法規，以預為因應及作業遵循，俾於要保機構發生經營不善或系統性危機時，能有序辦理退場事宜。
8	**不法人員訴追業務**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	依據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之規定及金管會之授權，持續對問題金融機構不法人員辦理民事訴追，每半年均定期向金管會函報訴追進度及追償結果。
9	**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之相關規定**	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	1. 辦理資安法規定之應辦事項，提升資安韌性與強度；另配合主管機關辦理資通安全演練，增進資安應變能力；此外依不同職務之資安需求，要求同仁接受一定時數之資安訓練，以提升同仁資安素養，均依規定持續辦理。 2. 2023 年無發生資安事故。
10	**個資保護的內容**	1. 個人資料保護法 2. 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	1. 人事管理系統依人事人員職務分工分別設定不同操作權限，紙本檔案以資料袋分類歸檔且由專人上鎖保管，處理人事案件均以密封方式遞送，已遵循個人資料保護。 2. 2023 年無員工個資外洩情事。

3-2 強化業務管理品質

1. 秉持誠信與透明原則執行法定查核業務

存保公司為保障存款人權益及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依法可行使法定專案查核權，為確保查核業務品質、持續提升同仁執行態度，當每月結束查核業務後，由政風室個別聯絡受查核之要保機構進行法定查核工作廉政問卷調查，其項目包含「查核同仁滿意度」、「網站使用情形」、「興革建議」及「廉政相關事項」等四大類。

(1) 提升同仁執行態度

由「查核同仁滿意度」面相可充份瞭解受查核之要保機構對於存保公司執行查核業務執行態度之滿意度，自 2021 年至 2023 年存保公司查核同仁滿意度 (含非常滿意及滿意) [7] 分別為 97.97%、97.52% 及 97.52%，同仁執行態度成效良好。

(2) 確保查核業務品質

存保公司於官網提供存款人權益保障、法令規章、金融重建基金、承保管理動態及要保機構專區等，更開設法定查核業務缺失態樣資訊，以建立與要保機構及民眾聯繫交流的橋樑，透過受查核機構人員對存保公司「網站使用情形」及其他與業務相關事項「興革建議」之調查，提供受查核機構人員直接通報機制，以強化業務品質；2021 年至 2023 年接獲調查建議事項或反映意見處理情形均公告於官網。

(3) 維護公司廉潔形象

透過問卷調查了解同仁於查核業務執行過程中有無違反廉能誠信之相關情事，並蒐集「廉政相關事項」之相關建言，以積極維護公司廉潔形象。

2021 年至 2023 年，存保公司同仁於查核業務執行過程中未發生違反廉能誠信之情事，亦未接獲「廉政相關事項」相關建言。

近三年法定查核工作查核人員廉政問卷調查

年度		2021	2022	2023
查核家數		123	120	119
回收問卷數		246	242	242
查核人員服務滿意度 (非常滿意及滿意)	份數	241	236	236
	百分比	97.97%	97.52%	97.52%
廉政反映事項		無	無	無
對存保公司之興革意見		回收 9 項，均立即會請相關單位知悉並回覆處理情形。	回收 4 項，均立即會請相關單位知悉並回覆處理情形。	回收 1 項，均立即會請相關單位知悉並回覆處理情形。

[7] 查核同仁滿意度：此滿意度調查為採行五點量表，分別為非常滿意、滿意、無意見、不滿意及非常不滿意。

2. 法定查核缺失樣態公告

自 2014 年起，每半年將法定查核業務之缺失態樣公布於存保公司官網，供要保機構參考，以精進管理制度及避免未來發生相類似缺失。2023 年 8 月存保公司公布之缺失態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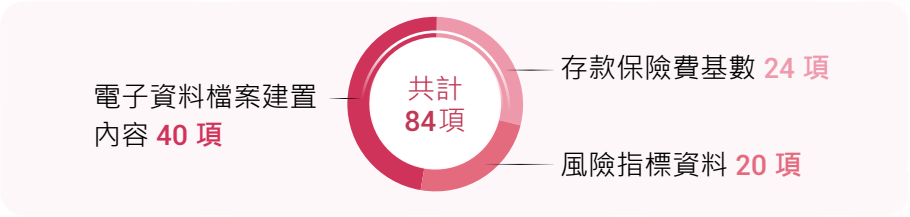

3. 檢討我國要保機構退場處理相關規定

為健全經營不善金融機構退場機制，存保公司於 2023 年 7 月委託國立臺灣大學研究團隊，針對國外存保機構於發生系統性與非系統性風險時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案例進行研究，並檢討我國相關規定，研議及早標售經營不善要保機構等相關法制，預計於 2024 年年中完成研究報告；另內部同時研議退場法制修正方向，精進我國要保機構退場處理機制。

4. 保費收取數位化，並持續優化數位化申報作業環境暨管理品質

有鑑於數位金融發展趨勢，存保公司積極推動保費數位化申報作業，進而自主開發完成網路版「存款保險費申報傳輸系統」，要保機構可透過該網路平台，迅速完成每半年計繳保費之存款相關資料申報，提高申報效率與正確性。

另配合保費數位化申報作業之推動，調整內部資訊應用系統，如優化「存款保費收入系統」功能、操作環境介面，並依實際需求建置管理報表，精準管控保費收取程序，大幅降低書面文件之處理，有效降低資源、廢棄物及溫室氣體排放。

未來存保公司將秉持精進保費收取作業與提升管理品質，持續檢視業務流程與營運活動，及採納要保機構意見。

5. 委外辦理「存款保險基金目標值及風險差別費率之研究」計畫案

2023 年 3 月間歐美地區發生銀行危機事件，突顯存保制度運作攸關民眾信心與金融安定。

存保公司基於上述國際情勢，特別就我國現行存保基金目標值及風險差別費率等議題，於 2023 年 6 月委託國立政治大學研究團隊辦理「存款保險基金目標值及風險差別費率之研究」計畫案，預計於 2024 年 3 月完成研究報告，提出風險差別費率架構調整等建議，以更合理反映要保機構之經營風險差異，賡續充實準備金，提升風險承擔能力。

6. 要保存款歸戶資料擴大調查

鑑於 2023 年上半年歐美相繼發生銀行危機事件大量集中於保額以上存款，影響金融秩序安定，為加強風險管理與供存款保險研究運用之需，存保公司於存款保險費申報傳輸系統下新增「要保存款歸戶資料調查表」，請要保機構於每半年辦理保費申報作業時，擴大申報各級距存款歸戶後人數與金額等資料，以利研議調整保額或研究風險承擔能力之參考。

7. 維護存款人「知」的權益及業務品質

存保公司為維繫與民眾溝通管道，設有存保意見信箱 (cdic@cdic.gov.tw) 及免付費電話專線 (0800-000148)，可即時解答存款保險相關問題；另於存保公司官網開設「存款保險常見問與答專區」，提供存款保險資訊供社會大眾參閱了解，並配合法令及金融實務之更迭持續更新，維護存款人「知」的權益與確保業務品質。

3-3 協助特定金融監理任務

1. 金融監理資訊分享與風險分析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場外監控作業要點」提出要保機構財業務狀況分析報告分享監理資訊；另依金管會函示，受託辦理本國銀行海外暴險、銀行店頭市場衍生性金融商品、境內結構型商品等相關風險之分析或監控作業，2023 年合計產出報告共 36 本。

此外，針對要保機構通報重大信用風險案件，積極回應處理並辦理後續追蹤，並持續提供相關分析資料予金管會。

2. 審核系統性重要銀行經營危機應變措施

配合金管會強化我國系統性重要銀行監理措施，存保公司審核 6 家系統性重要銀行 2023 年申報之「經營危機應變措施」內容，並就審核意見與相關建議提供金管會參考。

3. 辦理銀行簿利率風險量化指標妥適性及正確性查核作業

依據金管會 2020 年 8 月 6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902717252 號函，存保公司自 2021 年起辦理本國銀行計算「銀行簿利率風險」量化指標妥適性及正確性查核。2023 年已依計畫完成 3 家本國銀行查核，均函請受查之要保機構依查核意見修正銀行簿利率風險 (IRRBB) 及申報金管會第二支柱監理審查原則量化指標與相關資料。

4. 受託辦理農會漁會信用部委託處理資訊機構之業務檢查

依據農業部 (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與存保公司會商訂定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委託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檢查受農會漁會信用部委託處理資訊機構業務要點」，自 2021 年起辦理受託檢查事宜，以協助強化農業金融機構資訊作業安全。

3-4 保障資訊安全與實施個資保護

1. 落實個資保護

(1) 員工個資保護措施

為完備員工個人資料保護措施，人事管理系統依人事人員職務分工分別設定不同操作權限，紙本檔案以資料袋分類歸檔且由專人上鎖保管，處理人事案件均以密封方式遞送，確保善盡員工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責任，存保公司於 2023 年無員工個資外洩相關情事。

(2) 強化要保機構、存款人等機敏資料之管制與保護措施

為加強受查要保機構提供之個人資料檔案安全控管，已訂定「中央存款保險公司辦理電子資料檔案查核安全控管作業規範」，包括查核資料之提供、保管、保密及查核結束後會同受查機構刪除之機制等，以確保查核資料檔案之安全控管。

2. 保障資訊安全

隨著資訊安全重要性日增，存保公司對員工個資、受查要保機構提供個資檔案，以設定不同操作權限、制定相關規範等方式，要求員工確實遵守。另對掌握公司各項業務資訊之系統，透過建立資訊安全管理架構與制度、資安維運、資安教育訓練規劃及推動等，完善事前的預防與事中的應變機制。存保公司之資訊安全措施如下：

(1)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ISMS)

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 (以下簡稱資安法) 規定，存保公司已於 2021 年 6 月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並依循該制度持續辦理相關工作，以維持資安管理之有效性。

存保公司為使組織之資安全管理制度符合國際資安驗證標準 (下稱 ISO 27001)，於 2023 年取得 ISO 27001 證書。

(2) 資通系統營運持續演練

存保公司為確保營運持續之需求獲得滿足，避免緊急情況之處理造成核心資通系統服務中斷，依資安法規定及 ISO 27001 作業準則，定期每年辦理核心資通系統之營運持續演練，另 2023 年之演練增加非核心資通系統併同執行。2021 年至 2023 年之演練結果，均在所定時限內完成系統復原作業[8]。

(3) 資安檢測

委託專業廠商定期執行資安檢測，檢視網路架構、網路活動、資安 / 伺服器 / 端末設備安全設定等，經彙整各項安全測試結果，對資安威脅與弱點進行強化及修補，以降低對外服務暴露之風險，確保資通系統之安全。

(4) 資安防護

在安全防護措施方面，採用多層次縱深防禦架構，利用多層次的防禦技術來阻絕不同類型的攻擊，並逐年籌編資安預算以增加新型態之防護措施，目前已實施或佈署存取控制、備份 / 備援、網段分隔、資料庫稽核、防火牆、防毒、垃圾郵件過濾、入侵偵測防禦、SOC、流量清洗等機制。

[8] 存保公司係屬金融監理之一環，無線上交易系統，亦未直接向一般民眾提供服務，系統復原時限與一般銀行不同。

(5) 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配合金管會針對存保公司全體員工定期進行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檢驗員工對電子郵件使用安全之警覺性。演練信件類型包含養生保健、財經物流、新聞時事、科技資訊等詐騙信件，經彙整統計信件開啟、點閱連結及附件，以評量員工對電子郵件社交工程之資安意識。

近期演練結果如下表，就誘騙開啟或點閱者，透過加強教育訓練，提升資訊安全意識。

	2021 年第 1 次	2021 年第 2 次	2022 年第 1 次	2022 年第 2 次	2023 年第 1 次	2023 年第 2 次
信件開啟比率	0%	1.8%	0%	0%	0%	0%
點擊連結比率	0%	0%	0%	0%	0.59%	0%
點擊附件比率	1.17%	0.6%	0%	0%	0.59%	0.58%

註：
1. 受誘騙開啟或點閱率 0%~1% 為優，1%~2% 為佳，2%~3% 為好，3%~4% 為普，4% 以上為劣。
2. 受誘騙開啟或點閱率目標為 4% 以下。

(6) 資安事故通報與應變

對資訊安全事件的通報與應變處理，係依據資安法及「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辦法」規定辦理通報及應變程序，首先需判定事故等級，由輕微到嚴重共訂定 1 至 4 級。

程序上，在知悉資通安全事故後 1 小時內需通報國家資通安全會報網站及金管會，對於第 1-2 級及第 3-4 級之資通安全事故，應於知悉事故後分別在 72 小時及 36 小時內，完成損害控制或復原作業，並進行跡證保存與留存相關紀錄；另在事件處理完畢後，進行根因分析與採取矯正措施。近三年存保公司未發生資安事故。

此外，存保公司每年需配合金管會辦理資通安全通報演練。近三年之演練結果，存保公司資安通報作業均順利通過演練程序之作業要求。

(7) 資安訓練

存保公司為強化資訊人員對資通安全之本職學能，並符合資安法之規定，2022 年至 2023 年計 16 位資訊人員接受在職資安專業訓練，共計 216 小時；其中 3 位為資安專責人員，共擁有 CompTIA Security+ 及 Certified Ethical Hacker 專業證照計 2 張。

為提升一般員工之資安知識與資安防護趨勢，2023 年已達成每人每年至少接受 3 小時之資安通識教育訓練，及不定期之資安宣導活動。

(8) 積極辦理改採符合市場主流開發工具與資料庫相關工作

因應現行資訊應用系統之開發工具及資料庫目前已非市場主流，並解決舊開發工具與資料庫因技術支援不足之資安問題，持續採用 .NET 開發平台與 C# 程式語言重新開發為網頁式系統。規劃分為 2 階段辦理，第 1 階段以業務類系統為主，自 2019 年起至 2023 年共完成「單一申報窗口系統」等 14 個系統，新版系統操作介面改用現今常用之網頁模式，提供員工熟悉之操作方式，以提升資安及促進人員作業效率與工作之舒適性；第 2 階段管理類系統將於 2024 年起開始辦理。

4 風險監控及預防

4-1 完善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機制

4-2 氣候變遷風險因應措施

4-1 完善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機制

1. 對要保機構營運風險之管理

本於「事前預防重於事後處理」原則，存保公司運用金融預警相關系統及其他監理資訊，結合場外監控、風險指標資料查核措施，並與相關主管機關間協調處理機制，有效掌控要保機構整體營運風險，適時採取必要措施，以利控管承保風險。

(1) 場外監控措施

目前存保公司運用控管要保機構承保風險之場外監控措施，主要包括：

A. 運用金融預警相關系統，及早偵測要保機構經營問題，以作為相關決策參考。

B. 運用網路監控系統，即時掌握要保機構營運動態，並對異常警訊適時採取必要措施。

C. 加強分析要保機構每月申報之重要財業務資料，瞭解要保機構營運變化狀況，並對變動顯著之異常警訊適時採取必要措施。

D. 定期辦理要保機構經營狀況分析，適時揭露要保機構重大經營缺失及可能之承保風險。

E. 對要保機構財業務之重大風險項目，辦理特別表報稽核，督促要保機構確實改善相關業務缺失及降低經營風險。

F. 必要時，邀談要保機構主要負責人或相關業務主管人員，請其就財務、業務狀況提出說明及研提改善方案，以督促加強改善經營狀況。

(2) 風險指標資料查核措施

存保公司為確認要保機構申報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風險指標相關資料、檔案及核算差別費率之正確性，定期依規派員至要保機構辦理查核作業，如有發現重大申報錯誤、不實、因重大財業務風險事件致財務發生重大變動時，將重新計算申報資料評等得分，並將查核結果陳報相關主管機關。2023 年未有發生上述相關情事。

(3) 相關主管機關 (構) 間之協調處理機制

為迅速處理要保機構經營危機或有其他影響金融秩序之重大事件，就終止存款保險契約或警告、對問題要保機構退場處理、辦理存款保險條例第 24 條第 2 項對要保機構所從屬之金融控股公司、該控股公司之其他子公司或農、漁會非信用部門查核，及有危及要保機構經營或影響金融秩序之虞者，存保公司與主管機關、農業金融中央主管機關、中央銀行建立聯繫窗口及通報專線。對涉有嚴重危及信用秩序及金融安定之虞者，將儘速提報金融監理聯繫小組或相關處理機制協商，2023 年未有發生上述相關情事。

(4) 要保機構退場處理機制

當要保機構業務或財務顯著惡化致經營不善時，除配合主管機關之退場政策外，將另依銀行法、金融機構接管辦法等相關法律規定，妥善規劃該要保機構之退場及履行保險責任策略與處理程序，陳報主管機關，並依主管機關核定結果辦理相關事宜，以控管執行經營不善要保機構退場及履行保險責任之相關風險，達成保護存款人權益及維護金融穩定之政策目標。

另因應歐美地區銀行倒閉事件，存保公司著手研修「履行保險責任前對要保機構辦理資產及負債查核作業規範」，期建立更明確之評估原則，以提升履行保險責任效率。

(5) 研訂存保公司「對要保機構發生經營危機因應措施」

因應歐美地區銀行倒閉事件， 2023 年存保公司全面檢視現行銀行退場機制，並就金融危機之主要情境強化「對要保機構發生經營危機因應措施」，以即時處理要保機構發生流動性危機及存保公司履行保險責任作業過程中之相關危機。

(6) 強化本國銀行流動性管理機制

基於流動性風險對要保機構永續經營具重大影響，及因應歐美地區銀行流動性風險重大金融事件，並從事件中汲取相關經驗，存保公司研議以下風險監控措施：

A. 強化流動性風險之監控

a. 加強監控本國銀行存款變化情形，函請本國銀行傳輸每日存放款資料期限由「次二個營業日」縮短至「次一營業日」，以提升監控時效性。

b. 強化投資相關利率風險控管，要求銀行申報投資部位 (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以利分析投資部位受利率變動之潛在影響。

c. 依主管機關指示，參與銀行公會研議將社群媒體負面訊息監控機制及建立網路大額轉帳警訊機制納入「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自律規範」，以利銀行遵循。

B. 委託外部專家學者研議其他有效流動性風險監控項目

存保公司請受託研究差別費率調整案之外部專家學者，併同研究其他有效流動性風險監控項目，並檢討現行存保費率之評估指標項目及相關流動性風險報表，供存保公司研議強化流動性風險監控之參考。

(7) 鼓勵要保機構推動永續金融發展

配合金管會公司治理 3.0 發展方向，鼓勵本國銀行精進公司治理運作及重視 ESG 永續發展，存保公司持續研議適合納入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評估項目，並積極參與金融研訓院、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及保險事業發展中心共同辦理之「永續金融評鑑計畫」，由董事長擔任該評鑑委員會委員。

目前規劃於 2024 年下半年將永續金融評鑑結果納入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評估項目，以鼓勵要保機構持續推動永續金融發展。

2. 存保公司內部營運風險之管理

(1) 建立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制度

A. 內部控制制度

a. 存保公司自 2011 年 3 月 3 日起成立內部控制專案小組，由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各處室主管為小組成員，負責建立及推動內部控制制度及宣導重要措施，並持續配合業務發展狀況，每年定期滾動式檢討各項控制作業及評量各風險項目，以因應內部及外部風險變化，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2023 年修訂「中央存款

保險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第十版)，並於同年 11 月 24 日董事會核定通過，據以遵循及落實內部控制。

b. 為加強內部控制之落實，存保公司每年舉辦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教育訓練，2023 年內部控制教育訓練參與訓練者共計 63 人、內部稽核訓練參訓者共計 41 人，訓練成果豐碩。

B. 內部稽核制度

a. 為確保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執行，存保公司以任務編組形式，依各單位派遣支援內部稽核小組之查核人員，以輪調擔任 2 年為原則，簽報董事長核定組成年度內部稽核小組執行年度內部稽核任務，並由督導內稽業務之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綜理業務；另置一名稽核主管由董事長指派業務委員擔任，負責追蹤主管機關、監察院或審計部所提內部控制審核意見、自行評估及內部稽核所提缺失事項改善情形；存保公司依據行政院「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訂有內部稽核作業規定及手冊俾供稽核作業遵循。

b. 各單位依據核定之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實施計畫每年辦理年度一般或每月辦理專案自行評估，藉此強化內部控制功能亦可即時補正作業缺失;另依據內部稽核作業規定每年至少排定半數以上之單位，針對其職掌各項業務辦理內部稽核，內部稽核人員由非受稽核單位之指派人員擔任，以超然獨立、客觀公正之立場執行稽核業務。

c. 2023 年內稽小組對 8 個單位辦理內部稽核、有 15 個單位辦理自行評估 (一般自行評估 15 次及專案自行評估 155 次)，內部稽核計提列 24 項意見，並追蹤 6 項外部稽核 (審計部、金管會) 所提審核意見辦理情形，缺失事項改善率達 100%。

d. 內稽小組每半年向董事會報告內部稽核及自行評估執行情形，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運作以提供改進建議，且藉由內部稽核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進而落實當責制理與風險控管面向。

(2) 投資管理與因應措施、適時檢討及優化資金運用管理機制

A. 面對信用風險

a. 存保公司為確保資金能及時因應突發之金融危機與履行保險責任，投資時首重安全性及流動性，優先將資金配置於安全性及流動性最高之中央銀行定存及政府債券。

b. 存保公司對各項金融商品皆訂定嚴謹的風險控管指標及投資限額控管，並定期檢視持有金融商品之發行或保證機構之信用評等、財務業務指標及 ESG 評分等，是否續符合風險控管規定，如有未符合者，專案評估風險且擬具處理方式，經核准後據以辦理。

c. 2023 年存保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發行 (保證) 機構均未發生未還本付息之違約事件。

B. 面對流動性風險

a. 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28 條規定，若發生系統性風險，存保公司履行保險責任致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不足時，得向要保機構收取特別保費。

b. 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31 條規定，存保公司為履行保險責任、提供

財務協助、成立過渡銀行及辦理墊付時，得向中央銀行申請特別融資，如有緊急需要，得向金融機構墊借。

c. 依據金融業特別準備金運用管理辦法第 4 條規定，存保公司辦理經營不善要保機構退場處理事項，致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不足時，得向金管會申請動支「金融業特別準備金」。

d. 依據農漁會信用部賠付專款運用及管理辦法規定，辦理經營不善農漁會信用部退場處理事項，尚有「農會漁會信用部賠付專款」可支應。

C. 永續投資穩步增長，為促進永續發展貢獻心力

鑒於氣候變遷對環境生態及經濟產業造成之衝擊情形，將對企業永續發展帶來重大影響，存保公司於 2022 年起導入 ESG 投資概念，於投資決策過程中，除重視被投資企業之營運狀況及財務等因素外，亦將該企業實踐 ESG 之因素納入考量，並參採國際愈趨重視及廣泛應用之 ESG 評分數據，擇定適合存保公司之 ESG 評分機制及投資風險控管標準，以利篩選重視氣候變遷風險及落實永續經營之企業，有效降低投資風險。

存保公司於 2023 年持續關注臺灣證券交易所 ESG 評鑑制度之最新進展，以適時檢討及調整永續投資之風險控管指標。考量存保公司因肩負履行存款保險責任之政策性任務，資金運用策略以安全性、流動性為原則，截至 2023 年底，投資符合風險控管指標之永續發展債券約 31 億元，較 2022 年底之 15 億元增加 16 億元，增幅達 107%。永續投資之金額穩步增長，可協助更多積極並落實 ESG 之產業取得中長期資金 。

D. 適時檢討及優化資金運用管理機制

a. 強化資金運用管理機制

逐步建置資金交割系統自動化機制，將資訊科技與傳統業務結合，透過數位創新之變革簡化人工作業，提昇工作效率品質、增進友善工作氛圍。

b. 強化投資風險控管機制

對金融資產採取更保守穩健之評估原則，適時檢討及修正存保公司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減損評估機制，以強化投資風險之控管，提昇存款人信心，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c. 強化資金籌措機制

配合對外籌資工具朝無實體化登錄形式演進，適時檢討及增修存保公司對外融通及發行商業本票機制，藉以落實節能減碳對環境永續保護之經營政策。

4-2 氣候變遷風險因應措施

1. 規劃新增「要保機構風險管理能力申報表」申報項目

為配合金管會公司治理 3.0 及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 之發展方向，鼓勵本國銀行精進公司治理運作及重視環境及社會的永續發展，存保公司預定於「要保機構風險管理能力申報表」新增下列申報項目，並作為加分項目：

(1) 重視環境及社會的永續發展部分

依據金管會「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目前持續推動我國銀行業加入或簽署綠色金融國際倡議或原則，用以決定、衡量及管理專案融資對環境與社會產生之風險，進行持續之監測與報告，使金融機構永續性資訊透明化，並有公開揭露資料，故對加入或簽署者予以加分。

(2) 氣候變遷風險財務揭露部分

依「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定期揭露氣候變遷對金融機構營運及財務之重大性影響為落實氣候變遷治理之首要工作，亦為董事會及利害關係人制定決策之重要資訊。為鼓勵本國銀行對氣候風險之管理，提升資訊透明度，針對本國銀行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經第三方獨立查核通過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者，將予以加分。

(3) 精進公司治理運作部分

A. 參考證基會公司治理評鑑指標，選擇難度較高且判斷標準明確之「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席位」比率之評鑑指標，並經考量實務狀況及避免獨董席次高於實際持股者情形，比率由評鑑比率二分之一，降為五分之二，納入「要保機構風險管理能力申報表」予以加分。

B. 為鼓勵金融機構參與證基會「公司治理評鑑」及金融研訓院「永續金融評鑑」，評鑑總分排名若屬於前 20%，則納入「要保機構風險管理能力申報表」中予以加分。

2. 完成首份銀行業整體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分析報告架構與資料分析方式

金管會為順應我國於 2050 年達成淨零排放之目標，針對金融業發布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其中針對佈局面向「研議氣候風險之監控機制，彙整研提整體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分析報告」，由存保公司研議銀行業因應氣候變遷曝險趨勢分析 (含暴險集中度) 及建議事項；存保公司已於 2023 年底前完成研議分析報告架構及資料分析方式，並預計於 2024 年底前提出第一份分析報告。

5 普惠金融

5-1 普惠金融及金融教育宣導

5-2 社會關懷

5-3 以創新服務強化民眾互動體驗

為有效落實普惠金融，存保公司除持續藉由各項推廣活動及媒體投放等方式，以活潑生動的素材向各年齡層民眾教育存款保險觀念，透過寓教於樂的方式提升金融教育成效外，亦積極對金融弱勢族群 (如新住民等特定族群) 辦理與存款保險有關之金融知識教育宣導。

為瞭解宣導成效，存保公司每年均委託專業市調公司對民眾辦理存款保險認知度問卷調查，以瞭解民眾對存款保險認知情形，作為未來宣導策略及方向之參考。2023 年認知度為 68.2%，較 2022 年之 68.0% 上升 0.2 個百分點，存保公司將持續依該調查結果，調整宣導策略，期在普惠金融策略目標下，提高民眾對存款保險觀念之認知，並同時兼顧社會關懷的使命。

5-1 普惠金融及金融教育宣導

1. 普及一般社會宣導

為宣導存款保險制度，存保公司每年持續透過各要保機構、電視、網路、廣播、報章雜誌及大眾交通運輸工具等多元化管道，並配合金管會與國立教育廣播電台等共同製播金融知識通廣播節目，向社會大眾傳遞存款保險最高保額新臺幣 300 萬元及保障範圍等訊息，以加強存款大眾對切身權益及存款保險制度之認知；2023 年宣導活動參與人數共達 13,990 人次、宣導影片觀看數約 2,728 萬人次。其中「存款保險桌遊設計大賽」榮獲金管會所舉辦 2023 年金融教育優良案件甄選活動第一組金融周邊單位及金融同業公會之「優勝」獎。

2. 加強校園宣導

為加強年輕學子對存款保險之瞭解，達到向下紮根目的，透過臉書 (Facebook)、IG、YouTube 等社群媒體加強播放宣導訊息，並於學生族群經常接觸之大學學測線上及紙本專刊宣導廣告、積極參與校園影展系列宣導活動，與各公益協會舉辦校園宣導活動，以深化校園根基。

存保公司於 2023 年參與 12 個院校影展系列設攤宣導活動，及中華愛心公益協會等至各地區國小協助宣導存款保險知識，宣導人數約達 3,059 人次；另將存款保險桌遊設計大賽之得獎作品製作為實體桌遊，透過大專院校師生參訪存保公司時，作為金融教育推廣使用，亦提供予小學、高中當作課程教材使用，並寄送予各大專院校及高中職之桌遊社，達到教育存款保險知識之效。

◀ 觀看宣導影片

5-2 社會關懷

配合主管機關金管會金融知識普及政策，結合社會關懷與公益宣導，積極對新住民及弱勢團體等族群，宣導存款保險金融知識；2023 年計辦理 30 次透過各縣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協助對新住民宣導，及園遊會或展覽設攤方式與民眾互動，如：金融總會舉辦金融服務愛心公益嘉年華活動、及臺灣癌症基金會舉辦粉紅路跑活動等，受益人數約 13,990 人次。

另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2023 年與輸出入銀行及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共同舉辦 1 場「仰德好鄰居聯合為愛捐血」活動，為捐血中心計增加 173 袋血，有效紓解缺血情形。

5-3 以創新服務強化民眾互動體驗

近年存保公司因應數位金融浪潮，將數位科技與傳統業務相結合，推出新思維、新體驗之創新服務，建置 3D 宣導網站，透過網站讓民眾瞭解「存款保險」理念，包含存保全球區、宣導作品區、宣導活動區及互動體驗等 4 個主題區，供民眾體驗，計 5,217 人參與；另於全球資訊網站建置「保額試算專區」，透過更貼近大眾之數位平台，讓存款人不管是使用電腦或手機，均能有零時差、零距離的存款保障額度試算體驗服務，該專區自 2018 年 12 月上線 5 年多來，至 2023 年 12 月底止累計造訪人數已近 20 萬人次。

◀ 保額試算專區

6 數位創新

6-1 研議退場要保機構線上標售作業

6-2 資訊系統及電腦工具輔助查核

6-3 發展智能風險監控系統

6-1 研議退場要保機構線上標售作業

為有效處理退場要保機構及縮短處理時間，2023 年就退場要保機構標售程序研議運用數位科技技術，規劃採線上虛擬資料室及線上標售方式辦理，經存保公司洽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 (FDIC) 提供其「虛擬資料室 (Virtual Data Room，VDR) 及網站安全作業需求」，參酌該內容及洽國內財務顧問公司瞭解有關併購交易使用 VDR 作業情形後，就以現有市面上之 VDR 平台或由存保公司自行開發 VDR 平台，研議資料室建置之可行性。

6-2 資訊系統及電腦工具輔助查核

為辦理電子資料檔案建置內容查核，存保公司已建置「要保機構電子資料檔案檢核系統」作為輔助查核工具，透過該系統自動篩選及比對相關資料，並產出異常報表供查核驗證使用，有效提升查核時效。另配合存款保險條例施行細則第 5 條之 1，將儲值卡及要保機構電子支付帳戶之儲值款項合併後單獨受存款保險保障，於 2023 年 6 月完成修訂該檢核系統，並將更新後之簡易版檢核系統刊登存保公司官網，供要保機構自行下載檢核，以提升各項檔案格式及內容建置之正確性。

辦理各項查核業務，除利用上開檢核系統外，查核人員運用電腦工具輔助篩選及比對相關資料，精進查核技巧，辦理正確性驗證作業，大幅提升查核效率及抽樣範圍。

6-3 發展智能風險監控系統

近年來全球金融科技 (FinTech) 快速崛起，「金融監理科技 (SupTech)」亦應運而生，「金融監理科技」已為我國推動金融政策重點之一，存保公司繼完成建置「純網路銀行監理系統」之後，續規劃開發建置「智能風險監控系統」，整合多個現有資訊系統，並增加重大警示、視覺化、自動化及警示 (訊) 通知等功能，以有效瞭解要保機構重大財業務變化，及時掌握風險資訊，強化承保風險之控管，本系統預計於 2024 年底完成。

7 永續環境

7-1 能資源管理

7-2 綠色採購

身為地球村的一份子，實施節能減碳以因應氣候變遷威脅，並達到 2050 年淨零排放的國家政策目標，已成為存保公司永續發展的目標之一。

7-1 能資源管理

1. 綠色節能計畫暨節約能源推動小組

配合行政院各項綠色環保計畫，推動水、電、油、紙等各項節能減碳措施，於 2013 年 5 月成立節約能源推動小組，並於 2022 年 7 月將該小組擴大更名為「綠色節能計畫暨節約能源推動小組」，由副總經理為召集人，小組委員為各處室副主管或指派之資深同仁，秘書室為執行單位，共同辦理本計畫與節能業務之推動，每半年定期召開會議檢討節能推動措施、成效及目標達成情形。

2. 響應 2050 溫室氣體淨零排放政策

配合政府 2050 年溫室氣體淨零排放政策，存保公司於 2023 年導入溫室氣體 (以下簡稱 GHG) 盤查作業，並設立 GHG 小組團隊，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副總經理為副主任委員，秘書室主任為執行秘書，由臺北公司、中區辦事處及南區辦事處各指派專人組成 GHG 工作小組團隊，規劃推動執行各項 GHG 工作。

另制定溫室氣體盤查宣言，宣示存保公司將致力於溫室氣體盤查，以確實掌握溫室氣體之排放狀況，進一步落實溫室氣體自願減量相關計畫。

自 2023 年下半年委請專家顧問辦理兩場次教育訓練，由總經理主持，期許存保公司可落實推動溫室氣體淨零排放政策。

3. 響應綠色轉型

響應金管會綠色轉型目標，存保公司自 2022 年開始推動綠色節能計畫，2023 年持續依計畫推動各項綠色節能措施：

(1) 綠色節能計畫

綠色節能計畫係從節約能源、永續消費、綠色運輸、提升建築能源效率、落實資源回收並推動永續綠生活等五個面向，研擬具體措施，積極落實推動，定期檢討成效，並滾動調整作為。

為落實推動具體節能措施與政策，進行 GHG 盤查作業，將 2023 年設定為基準年，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 226.62 公噸 CO_2e/ 年，其中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類別 1) 為 69.69 公噸 CO_2e/ 年，佔總排放量 30.75%，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類別 2) 為 156.93 公噸 CO_2e/ 年，佔總排放量 69.25%。

(2) 綠色節能計畫：兩個階段目標 (基期年為 2015 年)

A. 第一階段目標

持續依據 2020 年行政院核定之「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管理計畫」，2020 年至 2023 年之各年用電度數，均較基期年 (2015 年為 372.3 千度) 以不增加為目標。存保公司 2020 年至 2023 年各年之用電度數分別為 366.2 千度、373.7 千度、363.8 千度及 317.0 千度，四年平均為 355.2 千度，另以 2023 年相較於 2015 年之用電度數，相對減少 55.3 千度，節約率為 14.8%，已達成第一階段節電目標。

用電度數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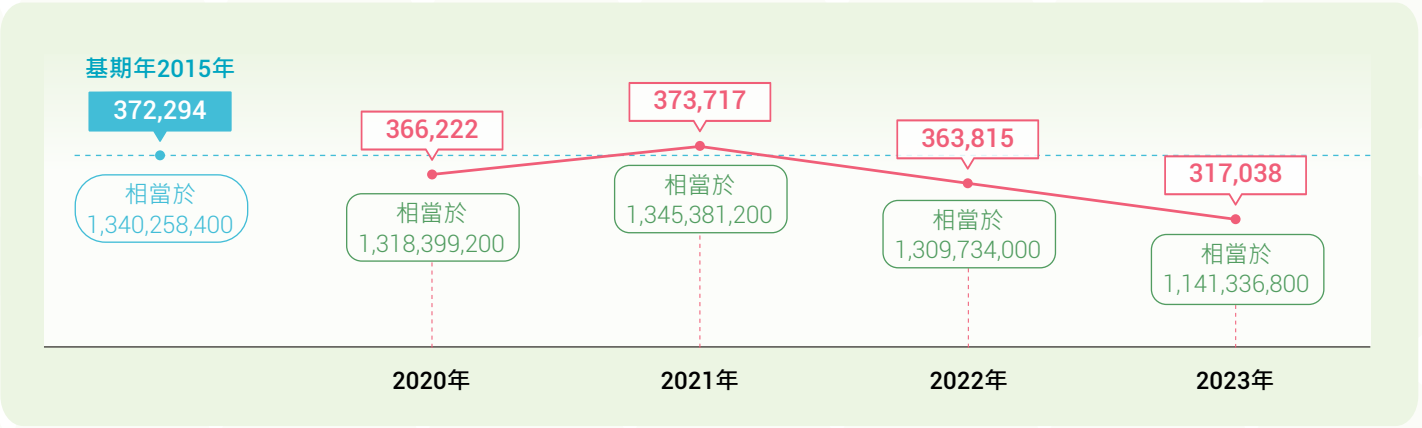

2020-2023平均

用電量
355,198 度

相當於
1,278,712,800 千焦耳

註：一度電等於 3,600 千焦耳

B. 第二階段目標

配合金管會綠色節能計畫之「第二期(2021 年至 2025 年)溫室氣體減量推動方案」，2025 年溫室氣體淨排放量較基期年(2015 年)減少 10%，2021 年至 2025 年期間之溫室氣體排放量，更須較 2016 年至 2020 年減少 10%。存保公司參考金管會作法，先以組織用電量作為溫室氣體排放之計算基礎，2023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156.93 公噸，較 2022 年 180.09 公噸，減少 23.16 公噸。

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以用電量為計算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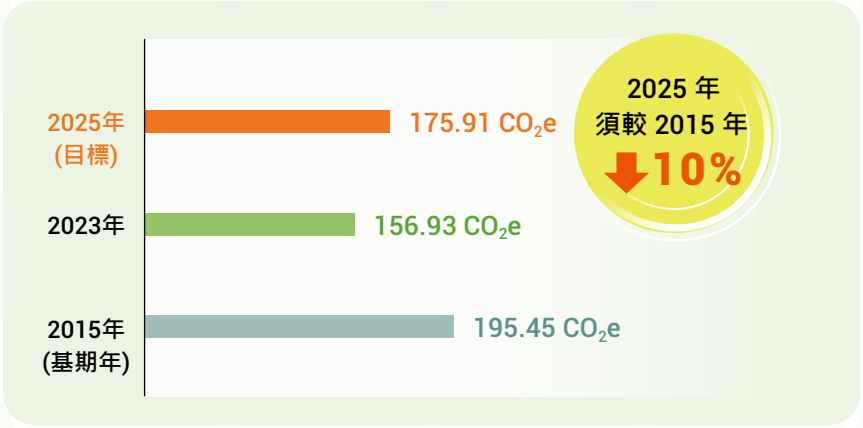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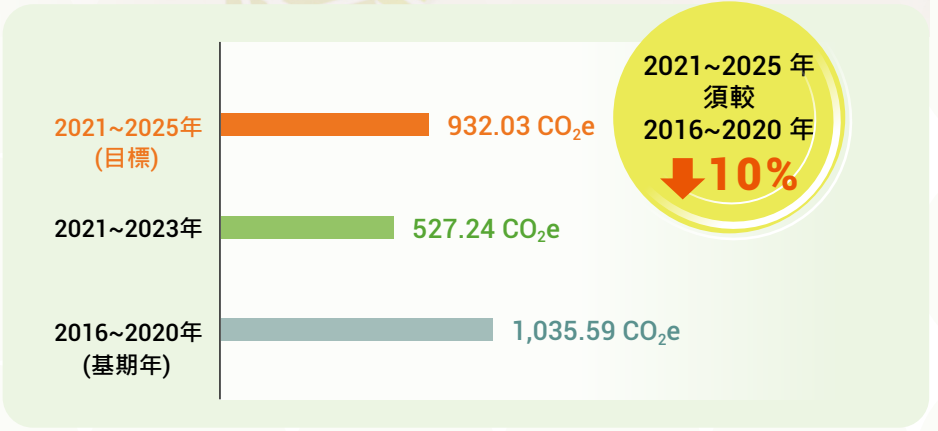

(3) 2023 年節能減碳具體措施

A. 汰換更新 9 年以上冷氣設備

B. 午休時間熄燈

C. 持續宣導不使用一次性餐具及鼓勵同仁綠色飲食

D. 節約用電、用油、用水、用紙等方面，控管情況如下：

項目	2023 年	成效說明
用電執行情形	317,038 度	較 2015 年 ↓14.84%｜55,256 度 較 2022 年 ↓12.86%｜46,777 度 已達成 2015 年節電目標
用油執行情形	2,887 公升	較 2015 年 ↓54.28%｜3,428 公升 較 2022 年 ↓28.39%｜1,145 公升
用水執行情形	3,119 度	較 2015 年 ↓7.72%　｜261 度
用紙執行情形	109.52 箱	較 2018-2020 年 ↓17.14%｜22.65 箱

E. 電子化及無紙化政策目標

響應電子化及無紙化政策，自 2013 年起內部重要會議改採電子會議系統下載，不提供紙本資料；2020 年起會議多採視訊方式進行。另響應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鼓勵公文採線上簽核，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線上簽核比率達 47%。

F. 完成異地共構機房代管方案

依據資訊服務趨勢及政府節能減碳政策，繼 2022 年完成臺北總公司資訊機房正式區主機委託中華電信進行機房代管後，2023 年持續將中、南區辦事處資訊機房之備援主機委託中華電信辦理機房代管，期以提升資訊系統服務品質，增強資安控管效能，簡化原機房維運工作，並藉共構機房代管模式降低碳排。

G. 研議退場要保機構線上盡職調查與投標數位化

為強化經營不善要保機構退場處理機制及時效，存保公司規劃於辦理要保機構標售時，運用線上平台架構虛擬資料室 (VDR)，將經營不善要保機構相關資料上傳至 VDR，以利投資人辦理盡職調查 (Due Diligence, DD) 及線上投標作業，藉以取代實體資料室及投開標作業，減少紙張、往返交通及人力等能資源之消耗量，以落實永續環境。

H. 廉政問卷電子化

為提升廉政問卷之品質與執行效率，自 2021 年 4 月起由紙本問卷改以電子化問卷進行訪查，且不斷從受訪者之回應內容，檢討

實施成效並滾動式修正問卷說明，使訪查工作可因時制宜。2023 年問卷回覆率 100%，以回收 242 份，每份問卷 10 頁計算，總計節省 2,420 頁之紙張，與 119 份郵資，除有效協助存保公司節能省紙並節省郵資費用之實際效益外，亦顯著提升問卷回收之時效性及便利性。

I. 視訊方式舉辦國際研討會

因應節能減碳，IADI APRC 訓練暨協助技術委員會 (TATC) 訓練會議於 2023 年 4 月舉辦之亞太區「存款保險基金管理與投資：兼顧安全性、流動性暨獲利性」國際研討會採視訊會議方式進行，不舉辦實體會議，減少國際與會者交通飛行往返及舉辦會議產生之碳排放，以響應支持永續環境的經營目標。

7-2 綠色採購

1. 遵循環保法令

存保公司依據「政府採購法」第 96 條綠色採購條款及「機關優先採購環境保護產品辦法」等規定，優先辦理各項環保產品採購。每年依據環境部規定之綠色採購績效評核辦法辦理考核，2023 年考核結果為 92.9 分，已達成自訂之目標分數 90 分。

2. 落實綠色採購、以永續概念舉辦國際會議

為落實環境永續，存保公司策略性規劃將綠色採購融入業務執行，著手檢視 2024 年業務項目，以期儘早規劃與安排各項作業。

2024 年存保公司將於臺北舉辦國際年度重要會議「IADI 第 22 屆 APRC 年會暨國際研討會」，自 2023 年起積極辦理綠色採購作業，採購需求項目及相關規格已明列廠商需採購綠色產品，並於環境部「民間企業及團體綠色採購申報平台」完成綠色採購申報作業，取得綠色採購證明文件，如：最近一年度於前述平台下載「綠色採購金額證明文件」且經廠商用印。

「IADI 第 22 屆 APRC 年會暨國際研討會」規劃採取線上報名，於大會專屬網站提供會議時程與議程、與會者住宿及旅遊相關資訊、活動資訊手冊等資訊，若與會者需申請來臺簽證，大會專屬網站將進行身分確認後，自動發送簽證邀請函，以減少紙本資料寄送，落實節能減碳之目標。

研討會採取無紙化會議並以綠色環保概念進行布置，除實體參與外亦可透過視訊方式參與，減少國際與會者交通飛行往返之溫室氣體排放量，以響應支持永續環境的經營目標；此外，會場中提供之相關資料、簡報及會場注意事項等，皆將以 QR code 方式提供與會者下載，各會議室門口標示牌則以電子看板呈現。

8 友善職場

8-1 重視職場平權

8-2 完善人才培育

8-3 健全福利及照顧

存保公司致力於營造多元、平等、包容、友善的職場環境，透過合理的獎酬制度、包容的人權維護、多元的人才培育、完善的員工福利及健全的工作環境等面向，落實對員工的照顧，有效凝聚員工對存保公司的向心力及認同感。

人權宣言

存保公司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等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除尊重與維護國際公認之基本人權外，亦反對任何歧視及侵犯人權的行為，恪遵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職業安全衛生法等勞動人權法令，保障員工合法權利，並配合法規訂定相關人力資源規章制度，落實無差別待遇及無任何形式之歧視，確保職場之多元性及公平性。2023 年無發生歧視、不法侵害、性騷擾、使用童工、侵害原住民權益、違反結社自由及任何強迫或強制性勞動等違規情事。

8-1 重視職場平權

1. 人力資源

(1) 正式員工組成

2023 年正式員工人數 162 人，均為本國國籍，其中男性員工人數 79 人，女性員工人數 83 人，員工性別男女比例相當，充分展現存保公司落實性別平等原則；多數員工年齡層分布於 30 歲至 59 歲之間，教育程度為大專以上，組織結構及人力素質穩健。

按職務統計

單位：人

職級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副總級以上	2	2	2	2	2	3
正副主管級	11	12	12	11	12	11
科長級	23	16	22	15	18	17
職員	40	44	41	45	42	46
工員	5	6	5	6	5	6
合計	81	80	82	79	79	83

按教育程度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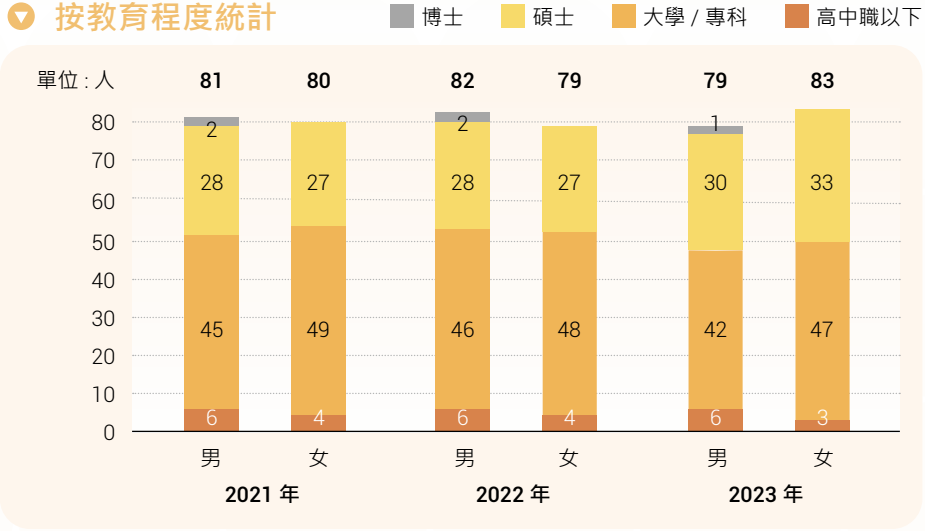

按管理階層[9]及年齡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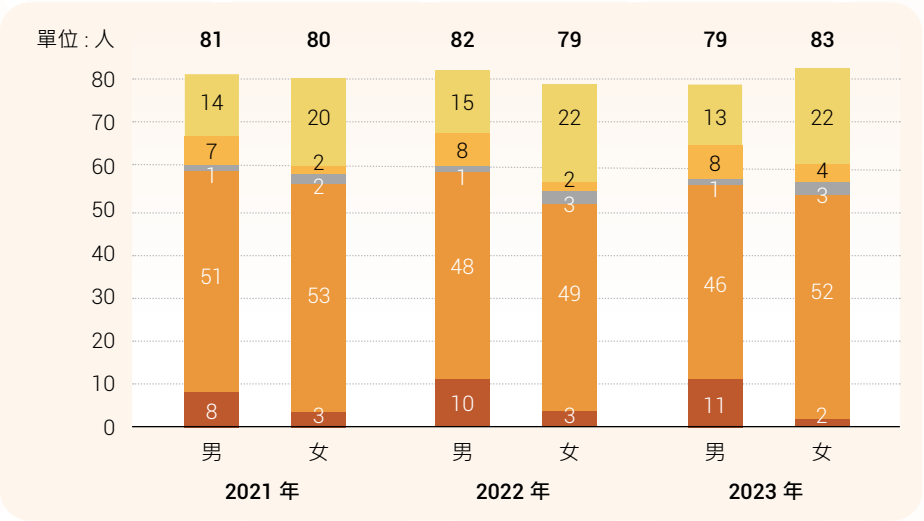

(2) 非員工工作者

存保公司配合政府推動業務委外、促進民間勞動力就業政策，就不涉及公權力之庶務事項與勞務承攬廠商簽約，依循法令規定與共同供應契約，辦理駕駛、保全、清潔人員及一般行政業務人員之勞務承攬契約，非員工工作者由勞務承攬廠商為實質監督管理，負僱主責任，對非員工工作者之福利、待遇等攸關勞動人權事項具管理權，存保公司僅依勞務承攬契約督導勞務承攬廠商之履約管理；上述人員編制歸屬勞務承攬廠商，工作內容與存保公司日常業務運作密切相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存保公司非員工工作者計14人，均為本國國籍，其中男性5人，女性9人。

單位：人

項目	男性	女性	合計
駕駛	1	0	1
行政	2	7	9
保全	2	0	2
清潔	0	2	2
合計	5	9	14

[9] 管理階層係指科長級以上具實質考核權者。

(3) 人才招募及留任

正式員工進用須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人員進用辦法」規定，於預算員額及用人費用限額內，依業務需要以公開甄試方式辦理，不因個人之種族、宗教、膚色、黨派、年齡、性別、婚姻或身心障礙等有差別待遇，近三年人員流動率低，正式員工留任情形穩定。

另外，對非員工工作者與廠商簽訂之勞務採購契約皆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之採購契約範本，遵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辦理。

新進正式員工統計

單位：人，%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性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人數 / 新進率	人數	新進率	人數	新進率	人數	新進率	人數	新進率	人數	新進率	人數	新進率
30 歲以下	0	0.00%	1	0.62%	0	0.00%	2	1.24%	0	0.00%	2	1.32%
30-50 歲	2	1.24%	3	1.86%	4	2.48%	3	1.86%	2	1.32%	6	3.97%
50 歲以上	0	0.00%	0	0.00%	1	0.65%	1	0.65%	1	0.66%	0	0.00%
合計	2	1.24%	4	2.48%	5	3.11%	6	3.73%	3	1.99%	8	5.30%

新進率：當年度新進員工人數 / 當年度年底員工人數

離職正式員工統計

單位：人，%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性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人數 / 離職率	人數	離職率	人數	離職率	人數	離職率	人數	離職率	人數	離職率	人數	離職率
30 歲以下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30-50 歲	0	0.00%	1	0.62%	2	1.24%	3	1.86%	1	0.62%	1	0.62%
50 歲以上	1	0.6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合計	1	0.62%	1	0.62%	2	1.24%	3	1.86%	1	0.62%	1	0.62%

離職率：當年度離職員工人數 / 當年度年底員工人數 (離職員工不含退休及死亡人員)

2. 員工薪酬及獎勵

存保公司正式員工薪給待遇均依行政院訂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金管會訂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規定辦理，不因年齡、性別及種族等因素有任何歧視及差別待遇，2023 年新進職員起薪高於法令規定基本工資，新進職員起薪與基本工資比例為 1.89：1。

存保公司為提振員工士氣，針對員工品德、服務精神、業務績效等面向訂有相關獎勵要點，每年辦理模範員工選拔、業務興革績優及執行專案任務有功等獎勵，並公開表揚獲獎員工。

正式員工各職級平均薪資及薪酬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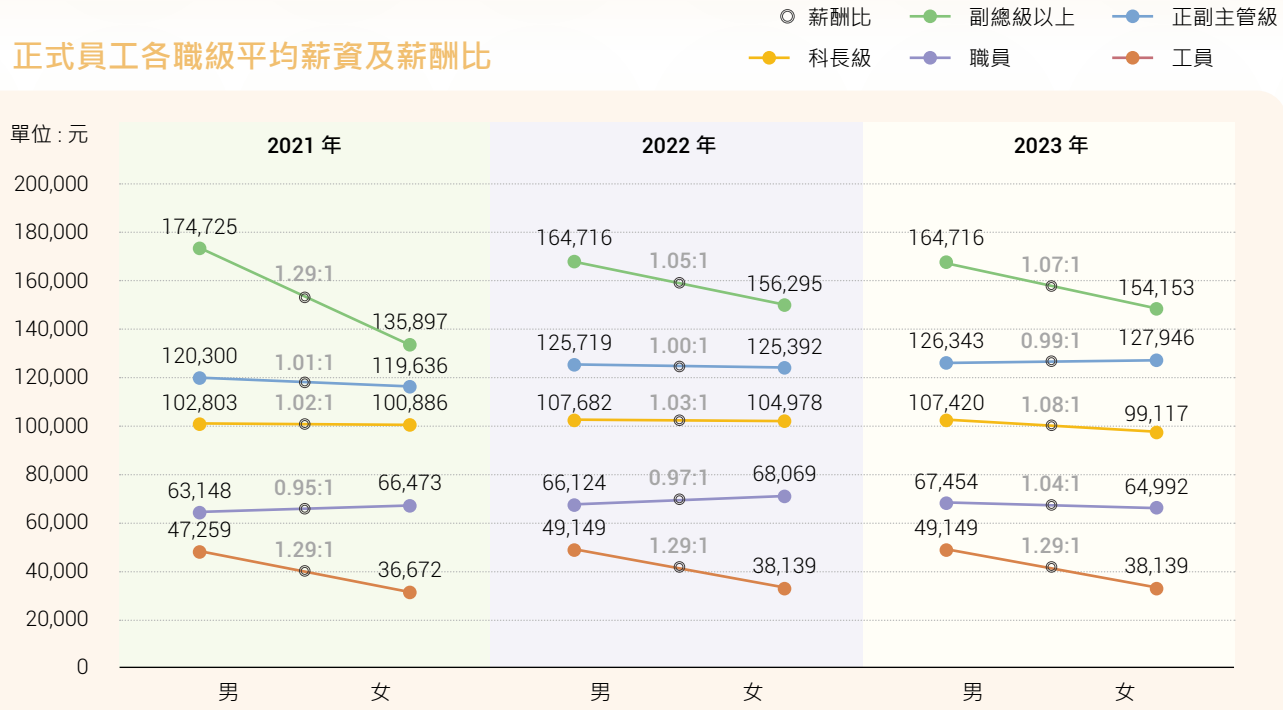

薪酬比：各職級男性平均薪資 / 各職級女性平均薪資。

近三年擔任主管職務[10]之正式員工人數及薪資中位數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人數	薪資中位數	人數	薪資中位數	人數	薪資中位數
27	124,339	27	129,309	28	129,309

近三年非擔任主管職務之正式員工人數及薪資中位數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人數	薪資中位數	人數	薪資中位數	人數	薪資中位數
134	70,283	134	72,814	134	72,535

[10] 此處所指之主管職務為指擔任副處長以上之主管職務。

3. 性別平權

董事會、內部委員會或任務編組成員，均符合任一性別達 1/3 比例原則，未來將持續朝向任一性別比例達 40% 或均衡 (任一性別比例各 50%) 目標邁進；另主管人員男性人數 14 人，女性人數 14 人，主管人員男女性別比例相當，落實不同性別平等員工參與重要業務。

為推動及落實性別平權政策，設有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每半年召開一次會議，專責性別平等業務之規劃、性別平等觀念之宣導、性別預算評估審議等性別平等促進事宜。此外，圖書室購置性別平等相關書刊、雜誌供員工借閱，每年亦舉辦性別平等議題電影欣賞，透過寓教於樂方式深化員工性別平權意識。

4. 不法侵害預防

為預防職場暴力之發生，確保所有正式員工及非員工工作者之工作安全及身心健康，針對上述所有工作者訂有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並由總經理簽署預防職場不法侵害書面聲明，公開宣示存保公司絕不容忍任何管理階層主管有職場不法侵害之行為，亦絕不容忍員工、非員工工作者間或承攬商、訪客、民眾及服務對象等第三方人士對所有工作者有職場不法侵害之行為。

預防計畫內容包括各權責人員之職責、辨識風險及評估危害程序、教育訓練、依工作適性調整人力或提供必要保護措施、職場暴力事件之處理流程、事件追蹤機制、執行成效評估及改善等，存保公司配合計畫成立職場不法侵害預防工作小組，以落實各項防範措施，並每年定期進行職場不法侵害風險評估和監測，確認採取各項控制措施之適用性及有效性。

2023 年針對預防職場不法侵害，存保公司辦理措施如下：

- 提供職場不法侵害行為自主檢核項目，由各單位主管自主檢視，2023 年無發生任何不法侵害之行為。
- 辦理職場不法侵害危害辨識及風險評估，評估結果有部分潛在風險，以現有措施尚能控制。
- 檢點辦公場所環境與適性配工、工作設計，檢視結果現有措施尚能有效控制風險，無應修正或改善措施。
- 辦理教育訓練，員工參訓比率 96%。
- 公告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場不法侵害預防」摺頁及臺北市勞動檢查處「職場不法侵害預防」海報，以加強宣導。
- 評估職場不法侵害預防措施之有效性，評估結果除有 1 項建議已改善完成外，現行預防措施尚屬有效。

完整摺頁內容

詳細預防指引

5. 性騷擾防治

存保公司為防治及處理性騷擾事件，提供免受性騷擾之工作環境，維護當事人之權益及隱私，訂有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處理要點，明確規範申訴管道、申訴方式、調查評議原則與懲處措施，並公開聲明「禁止性騷擾」立場及公告揭示相關法規及資訊。另設有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專責處理性騷擾申訴案件，主任委員由副總經理擔任，委員人數共計 7 人，其中女性委員比例超過二分之一。委員會自申訴提出或移送案件到達之日起 3 日內組成專案小組開始進行調查，至遲於 2 個月內結案，委員會秉持客觀、公正、保密原則處理申訴案件，並視評議結果作適當之處置，員工如有諮商需要，亦可透過員工協助方案獲得協助。

為加強宣導性騷擾防治觀念，2023 年舉辦性騷擾防治講座，員工參訓比率為 55.56%，協助員工更加瞭解性騷擾防治及因應之道，未來將持續深化性別教育，營造更為安心、友善的工作環境。

性騷擾申訴流程

申訴人口頭 / 書面提出申訴
或存保公司接獲通報

↓

提報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

↓

3 日內開始調查
2 個月內調查結案 (必要時得延長 1 個月)

↓

1. 委員會 1/2 以上委員出席開會
2. 出席委員 1/2 以上同意作成決議
3. 當事人如有異議，於 20 日內提出

↓

依評議結果進行必要之處置

↓

申訴結案 (同一事由不得再提申訴)

性騷擾申訴管道

處理單位：人事室
專線電話：02-2397-1159
傳真：02-2394-4091
電子郵件：Persn1@cdic.gov.tw

6. 結社自由及勞資關係

存保公司工會於 1998 年成立，秉持保障員工結社自由立場，充分尊重員工自由選擇組建、加入或拒絕加入工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員工參與工會之比率為 90%；在存保公司與工會雙方維持互信互惠基礎下，工會可推派代表擔任勞工董事及參與人事評議委員會 (於人事評議委員會 18 人中推派 1 人)、職工福利委員會 (於職工福利委員會 11 人中推派 8 人) 及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於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12 人中推派 9 人) 等攸關員工權益之重要職務，彰顯存保公司對勞動人權之重視。

為增進勞資溝通，除按季舉辦勞資會議，溝通議題包括勞動條件、員工福利等，以凝聚勞資雙方共識外，每年並舉辦員工座談會，由首長與員工面對面溝通，瞭解員工工作及生活狀況，適時提供員工必要支持或協助，以及交流對業務和工作的建言，2023 年度勞資關係和諧，並未有發生勞資重大議題。

8-2 完善人才培育

1. 多元訓練課程

為培養員工專業知能，提升工作績效，每年持續依業務需求編列訓練預算，並即時轉知員工外部專業訓練課程資訊。2023 年員工參與之系列課程包括金融實務、管理職能、採購實務、公共安全、氣候變遷、溫室氣體盤查、永續責任等議題；另舉辦英、日語研習課程，鼓勵員工提升外語能力。

員工訓練經費及次數

	員工訓練經費（千元）	平均每人訓練經費（千元）	平均每人訓練次數（次）
2021 年	516	3.2	6.2
2022 年	805	5.0	8.7
2023 年	1,044	6.5	14

註：員工包括職員 (含主管) 及工員。

2. 新進員工訓練

為協助新進員工熟悉存保公司業務及文化，盡快融入職場，2023 年對新進員工辦理教育訓練，使新進員工能由多元面向瞭解存款保險，並傳達存保公司對新進員工的重視及期許。

3. 接班人計畫

配合存保公司業務發展計畫，及預為因應高階主管退休潮，2023 年針對儲備主管人員辦理管理能力養成課程，並透過職務輪調增加歷練，充實專業能力，提升管理思維，打造未來所需人才。

4. 進修及報考證照補助

為建立員工終身學習觀念，全面提升人力素質，鼓勵員工利用公餘時間進修及積極取得國內、外專業證照，並提供進修及檢定、報考證照補助。

2023 年報考證照補助情形表

項目	人數 (人)	金額 (元)
報考證照	1	4,200

5. 完善考核制度

為激發員工潛能，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人員考核辦法」辦理員工考核，並設置人事評議暨考核委員會；依上述考核辦法，最近三年員工接受考核的比率為 100%[11] 。

[11] 排除試用期之員工 (存保公司試用期為 6 個月)。

8-3 健全福利及照顧

1. 職工福利

為辦理員工福利事項，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提供員工年節活動福利、三節慰問金、退休職工慰問金、生育慰問金、住院慰問金、結婚津貼、子女教育補助等，以及補助員工慶生會與文康、社團活動經費等福利事項。

提供員工完整的保險機制，包括公教人員保險、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職工團體意外險等，及特別休假、產檢假、陪產檢假、娩假、生理假、家庭照顧假、給薪事病假等法定保障，並提供彈性上下班時間 (2023 年計 11 人)、休假補助、健康檢查補助等福利措施。

2. 推動育兒支持

為協助員工養育子女，取得工作及家庭生活平衡，配合政策推動母性職場照護措施，讓員工無後顧之憂，可全心投入工作、貢獻所長，包括育嬰留職停薪機制 (2023 年尚無員工提出申請)、育兒相關休假 (42 天娩假、8 天產檢假、7 天陪產檢假、7 天家庭照顧假)、彈性上下班時間等。

為營造友善職場育兒環境，設有員工專用哺 (集) 乳室，提供靠背椅、水槽、專用冰箱等設備，並給予員工哺 (集) 乳時間；此外，於 11 樓設有職場托育中心 (職場保母) 場地，可依員工育兒需求提供媒合保母等相關協助；2023 年舉辦親子教養講座，參與員工計 77 人次。

3. 健康休閒

為推廣健康休閒風氣，提供員工紓壓管道，輔導社團成立及運作，並提供社團經費補助，2023 年計有瑜珈社、有氧社、體適能社、踢踏舞社、ZUMBA 有氧運動社、烏克麗麗社、羽球社等 7 個社團定期辦理活動，參與社員人數約 1,577 人次，補助社團活動費用共計 96,000 元，並適時於員工聯誼活動舉行成果發表會；另 2023 年舉辦員工及眷屬桃園東眼山及角板山健行活動，參與員工及眷屬共計 120 人，透過活動聯繫員工情感，協助員工於工作及休閒間取得平衡。

4. 健康管理

(1) 定期健康檢查

為照顧員工身心健康，加強員工自主性健康管理，鼓勵員工定期健康檢查並給予補助，補助頻率為 40 歲以上每 2 年一次，40 歲以下每 3 年一次；另配合政府政策提供公費流感疫苗補助。

(2) 緊急裝備

辦公場所內備置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 (AED)、醫藥箱、血壓計及體溫計等醫療設備，協助員工自主健康管理。

(3) 員工協助方案服務

配合金管會提供員工協助方案服務，2023 年員工使用電子郵件諮商計 2 人次，員工參加身心健康講座計 168 人次，提升員工健康管理意識，使員工能以健康身心投入工作。

(4) 疫情緊急應變小組

因應 COVID-19 新冠肺炎疫情，設有緊急應變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並訂有「COVID-19 新冠肺炎防疫工作及業務因應措施」，疫情期間辦理防疫及員工健康照顧事項包括：

A. 進入辦公場所測量體溫、全程配戴口罩、管控人員進出。

B. 會議及訓練改採視訊方式，降低員工接觸感染風險。

C. 實施擴大彈性上下班、居家辦公、分層分區辦公等員工分流措施，並預擬異地辦公機制，配合防疫需要適時啟動。

D. 採購適量快篩試劑及酒精、口罩等防疫物資，辦公場所定期清消。

E. 對確診員工周圍人員實施匡列及快篩，並適時採取必要之分流措施。

5. 退休

依循國營事業管理法訂有退休撫卹及資遣辦法，員工任職滿 25 年或連續任職 5 年以上年滿 60 歲可自願退休，連續任職 5 年以上且年滿 65 歲者，應辦理屆齡退休，並依規定計發退休金。針對退休基金之提撥、保管及運用等事宜，設有退休基金監督委員會予以管理。

6. 定期檢查職場安全

為確保職場安全，依規定每 2 年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每年辦理消防設備檢查簽證作業，每月委託專業廠商辦理辦公共場所飲用水質、每月辦理電力設備檢測作業、每半年辦理消防及防空避難演練。2023 年檢查結果均符合規定。

7. 出差安全及保障

由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團體保險納入意外險，提供員工外出執行職務之保障；員工出差依國內及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核給行程及交通、住宿等出差旅費。

8. 職場安全衛教訓練

為增進員工職場安全衛教訓練，每半年辦理防護團各編組演練，由各處室推派員工參與訓練，並洽請專業人員指導心肺復甦術 (CPR) 急救及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 (AED) 操作及使用，以建立安心職場。2023 年舉辦健康養生講座共計 2 場次，參與員工人數計 208 人次，宣導正確健康衛教知識。

9 響應國際倡議

9-1 參與國際金融組織

9-2 推動國際合作與交流

9-3 舉辦國際研討會

9-1 參與國際金融組織

1. 擔任重要職務及推動存款保險制度研究發展

自 2002 年起存保公司配合政府政策及主管機關指示，參加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 (IADI) 成為其創始會員，多年來積極參與各項事務、活動、研究發展、訓練及技術合作等，並配合國際存款保險發展趨勢協助組織轉型，2023 年擔任重要職務如下：

(1) IADI 執行理事會理事。

(2) IADI 核心原則暨研究委員會 (CPRC) 主席。

(3) IADI 亞太區域委員會訓練暨協助技術委員會 (TATC) 主席。

(4) IADI 核心原則檢視暨修訂指導委員會 (Steering Committee, SC) 成員及 SC 轄下第 6 工作小組主席。

(5) IADI 治理工作小組成員。

2. 積極從事對新興議題及 ESG 相關研究

(1) 近年來為推動存款保險相關新興議題之研究，2023 年撰寫「IADI 金融科技報告—臺灣運用監理科技強化純網銀監理 (英文版)」，獲 IADI 正式發布，並刊登於 IADI 官網供全球存保機構及各國政策制定者等參考。

(2) 蒐集近期國際金融組織如國際清算銀行、金融穩定委員會、國際貨幣基金、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發表有關氣候變遷對金融機構風險評估及監理措施相關研究報告或原則，並彙整摘譯內容，刊登存保季刊國際金融監理快訊。

3. 落實歐洲存款保險機構論壇 (European Forum of Deposit Insurers, EFDI)「存款保障與投資人賠付機制永續發展憲章」遵循聲明書

於 2022 年 7 月 28 日簽署 EFDI「存款保障與投資人賠付機制永續發展憲章」(EFDI Charter for Sustainable Deposit Guarantee and Investor Compensation Schemes) 遵循聲明書[12]，以順應綠色金融之國際發展趨勢，並配合金管會推動「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持續支持全球金融永續發展及善盡社會責任之國際倡議。2023 年遵循 EFDI 永續發展憲章相關原則，並落實於業務經營。

4. 編製第一本永續報告書英文線上版，為亞太區存保機構先行者之一

於 2023 年 6 月首次出版 2022 年度永續報告專書，為響應綠色環保，編製第一本永續報告書英文線上版，刊登於存保公司官網供國際同業參閱。

[12] EFDI 憲章旨在宣示支持並響應聯合國等國際組織提出有關遵循永續發展原則及善盡社會責任之倡議，同時希冀簽署機構依其職權積極參與全球金融穩定議題及維護公共利益，其揭櫫八大行動要項，包括：金融機構客戶對待原則、決策流程、道德與負責任之企業原則、風險管理、營運持續性、保費費率制度、資源具備程度及資金投資。

2023 年落實 EFDI「存款保障與投資人賠付機制永續發展憲章」重要成果與績效

具體行動要項	重要成果與績效
金融機構客戶對待原則	(1) 賡續辦理法定查核工作廉政問卷調查：查核 119 家金融機構，回收 242 份問卷，受查核機構人員對存保公司查核人員服務滿意度為 97.52%。 (2) 2023 年無個資外洩事故。
決策流程	(1) 召開 7 次董事會及 24 次管理階層業務會議 (原則每月 2 次)，有效經營管理各項業務，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 (2) 針對董事具有向監察院申報財產與利益衝突之身分者，透過存保公司內網宣導利益衝突相關法規 2 次、各類會議宣導 1 次。 (3) 2023 年民眾使用檢舉專線電話、專用郵政信箱及廉政通報信箱計 0 案。
道德與負責任之企業原則	(1) 建置 3D 宣導網站，透過網站讓民眾瞭解「存款保險」理念，包含存保全球區、宣導作品區、宣導活動區及互動體驗等 4 個主題區，供參觀民眾體驗。 (2) 2023 年持續將中、南區辦事處資訊機房之備援主機委託中華電信辦理機房代管，期以提升資訊系統服務品質，增強資安控管效能，簡化原機房維運工作，並借共構機房代管方式以減少碳排。
風險管理	(1) 配合金管會公司治理 3.0 發展方向，持續研究適合之評估項目，並配合金管會政策推行進度及金融業務發展，適時推動納入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評估項目。 (2) 完成銀行業整體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分析報告架構與資料分析方式。 (3) 規劃開發並建置「智能風險監控系統」，以個別金融機構為角度出發，整合多面向之資訊，以綜合評估每一金融機構之風險。
營運持續性	訂定「對要保機構發生經營危機因應措施」，以因應危機事件發生時存保公司之相關策略，維護金融市場秩序，並保障存款人權益。
保費費率制度	委託國立政治大學研究團隊辦理「存款保險基金目標值及風險差別費率」計畫案，俾期提出風險差別費率架構調整等建議案，以合理反映要保機構之經營風險差異。
資源具備程度	保費收入、利息收入及提存特別準備均達成法定預算目標。
資金投資	(1) 定期檢視持有金融商品之發行或保證機構之信用評等、財務業務指標及 ESG 評分等，是否續符合風險控管規定。 (2) 2023 年持有金融資產之發行 (保證) 機構均未發生未還本付息之違約事件。

9-2 推動國際合作與交流

1. 新增及展延正式合作對象

2023 年與一家國際存款保險機構新簽署合作交流意向書 (LOE)，與韓國及匈牙利存款保險機構展延合作備忘錄 (MOU)；截至 2023 年底，已簽署正式合作關係之文件共計 26 件。

2. 派員參加各國存保機構或金融監理機關舉辦之雙邊、國際或訓練視訊研討會

2023 年除參與 IADI 舉辦之各級會議以履行擔任重要職務職責外，亦參加雙邊重要會議，如：與泰國、韓國及越南存款保險機構等就我國純網銀監理制度及其監理系統、場外監控機制、申報評等系統、法定查核及受託查核、及早偵測與及時干預等議題進行雙邊交流，總計超逾 10 場次，提昇專業技能及強化交流。

3. 受邀擔任國際研討會講座

積極參與國際研討會並擔任講座，如：2023 年 5 月參與 EFDI 舉行之會員代表大會暨國際研討會，其研討會主題為「歐洲金融市場之穩定性：監理與環境變動下存款保險制度與投資人賠付機制於金融安全網不可或缺之貢獻」，受邀分享存保公司之經驗，另參加 11 月越南存款保險機構 (Deposit Insurance of Vietnam, DIV) 舉辦之 IADI APRC 國際研討會並擔任講座，分享在及早偵測與及時干預扮演角色之經驗等，提升國際專業地位及能見度，受邀國際研討會講座總計 4 場次。

9-3 舉辦國際研討會

於 2023 年 4 月舉辦 IADI 亞太區域委員會 (APRC) 視訊研討會，主題為「存款保險基金管理與投資：兼顧安全性、流動性暨獲利性」，為 APRC 成員提供相互交流機會，同時分享存款保險基金管理及投資之經驗及見解。研討會除邀請存保公司總經理鄭明慧及 APRC 主席暨日本存款保險公司理事長 Mr. Hidenori Mitsui 致開幕歡迎詞外，亦邀請日本、韓國、臺灣等 3 家存款保險機構代表擔任講座，分享各國於存款保險基金管理與投資之經驗與實務作法，此次研討會約有亞太區 20 國之存款保險機構代表 (約 100 人) 共襄盛舉。

GRI Standards 準則索引表

GRI 2：一般揭露 2021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對應章節	頁碼
2-1	組織詳細資訊	關於本報告書	1
2-2	組織永續報導中包含的實體	關於本報告書	1
2-3	報導期間、頻率及聯絡人	關於本報告書	1
2-4	資訊重編	-	-
2-5	外部保證 / 確信	-	-
2-6	活動、價值鏈與其他商業關係	1-1 永續委員會運作 1-2 重大性主題	11 12
2-7	員工	8-1 重視職場平權	61-62
2-8	非員工的工作者	8-1 重視職場平權	62-64
2-9	治理結構及組成	1-1 永續委員會運作	11
2-10	最高治理單位的提名與遴選	2-2 董事會治理成果	27
2-11	最高治理單位的主席	2-2 董事會治理成果	27
2-12	最高治理單位在監督衝擊管理的角色	2-2 董事會治理成果	27
2-13	衝擊管理的負責人	1-1 永續委員會運作	11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對應章節	頁碼
2-14	最高治理單位於永續報導的角色	關於本報告書 1-1 永續委員會運作	1 11
2-15	利益衝突	2-2 董事會治理成果	28
2-16	溝通關鍵重大事件	2-2 董事會治理成果	27
2-17	最高治理單位的群體智識	2-2 董事會治理成果	27
2-18	最高治理單位的績效評估	2-2 董事會治理成果	27
2-19	薪酬政策	2-2 董事會治理成果 8-1 重視職場平權	28 64
2-20	薪酬決定的流程	2-2 董事會治理成果	28
2-21	年度總薪酬比率	機密資訊不公開	-
2-22	永續發展策略的聲明	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話	4-5
2-23	政策承諾	存保公司願景 1-3 政策承諾與管理方針 8-1 重視職場平權	8 18-21 61-66
2-24	納入政策承諾	1-3 政策承諾與管理方針 8-2 完善人才培育	18-21 67-68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對應章節	頁碼
2-25	補救負面衝擊的程序	2-4 誠信經營 3-2 強化業務管理品質 8-1 重視職場平權	32-33 37-39 65-66
2-26	尋求建議和提出疑慮的機制	2-4 誠信經營 3-2 強化業務管理品質 8-1 重視職場平權	32-33 37-39 65-66
2-27	法規遵循	3-1 嚴遵法令規範	35
2-28	公協會的會員資格	9. 響應國際倡議	73-76
2-29	利害關係人議合方針	1-2 重大性主題	12-17
2-30	團體協約	8-1 重視職場平權	61-62

GRI 3：重大主題 2021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對應章節	頁碼
3-1	決定重大主題的流程	1-2 重大性主題	12-15
3-2	重大主題列表	1-2 重大性主題	16-17
3-3	重大主題管理	1-2 重大性主題	16-17

重大主題揭露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對應章節	頁碼
GRI 200：經濟系列				
GRI 201	201-1	組織所產生及分配的直接經濟價值	2-3 營運績效	30
	201-3	確定給付制義務與其他退休計畫	8-3 健全福利及照顧	68-71
GRI 203	203-1	基礎設施的投資與支援服務的發展及衝擊	5-1 普惠金融及金融教育宣導	49
GRI 205	205-2	有關反貪腐政策和程序的溝通及訓練	2-4 誠信經營	32-33
	205-3	已確認的貪腐事件及採取的行動	2-4 誠信經營	32-33
GRI 300：環境系列				
GRI 302	302-1	組織內部的能源消耗量	7-1 能資源管理	55-58
	302-3	能源密集度	7-1 能資源管理	55-58
	302-4	減少能源消耗	7-1 能資源管理	55-58
GRI 305	305-1	直接 (範疇一) 溫室氣體排放	7-1 能資源管理	55-58
	305-2	能源間接 (範疇二) 溫室氣體排放	7-1 能資源管理	55-58
	305-4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7-1 能資源管理	55-58
	305-5	溫室氣體排放減量	7-1 能資源管理	55-58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對應章節	頁碼
GRI 400：社會系列				
GRI 401	401-1	新進員工和離職員工	8-1 重視職場平權	63
	401-2	提供給全職員工 (不包含臨時或兼職員工) 的福利	8-2 完善人才培育 8-3 健全福利及照顧	67-71
	401-3	育嬰假	8-3 健全福利及照顧	69
GRI 404	404-2	提升員工職能及過渡協助方案	8-2 完善人才培育 8-3 健全福利及照顧	67-71
	404-3	定期接受績效及職業發展檢核的員工百分比	8-2 完善人才培育	67-68
GRI 405	405-1	治理單位與員工的多元化	8-1 重視職場平權	61-66
	405-2	女性對男性基本薪資與薪酬的比率	8-1 重視職場平權	61-66
GRI 406	406-1	歧視事件以及組織採取的改善行動	8-1 重視職場平權 (本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65-66
GRI 418	418-1	經證實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的投訴	3-4 保障資訊安全與實施個資保護 (本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40-41
自訂主題				
特定主題揭露		法令遵循		35
		業務品質管理		37
		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42
		數位創新		52
		國際倡議		72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Central Depos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地　　址　100231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號11樓
電　　話　02-2397-1155
免付費電話　0800-000-148
網　　址　https://www.cdic.gov.tw
E - m a i l　cdic@cdic.gov.tw
出 版 日 期　2024年6月

中區辦事處
地　　址　403252
　　臺中市西區五權路2-107號16樓
電　　話　04-2371-2756

南區辦事處
地　　址　802609
　　高雄市苓雅區海邊路31號10樓之5
電　　話　07-331-1226

ESG永續發展專區